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
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竣
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录

一、验收监测报告

二、总结报告

三、承诺书

四、验收意见

五、会议名单

六、后续情况说明

七、验收公示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
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法人代表：朱成

联系方式：13865345579

编制单位：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朱成

项目负责人：姚秀全

建设单位

电话：13865345579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

编制单位

电话：13865345579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4
表二	项目建设和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11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2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4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43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4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62
附件一	: 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66
附件二	: 监测图片	69
附件三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71
附件四	: 委托书	72
附件五	: 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73
附件六	: 环评审批意见	74
附件七	: 排污许可证	79
附件八	: 应急预案备案表	80
附件九	: 检测报告	82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经营范围包包括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生产销售。本项目为技改提升项目,原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项目于 2013 年 9 月 2 日通过广德县环保局(广环审[2013]110 号)审批,一期项目于 2016 年 9 月 9 日通过广德县环保局验收(广环验[2016]12 号)。本项目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与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广德市经信局备案(项目代码:2101-341822-07-02-971689)。2021 年 8 月 1 日委托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行环评编制,2022 年 1 月 29 日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广环审[2022]20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5 月进入调试阶段。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4182206654342XF001U;并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完成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02-341822-2022-040-L。目前主体工程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均已基本建设完成,因项目 4#生产车间炼胶工段、注塑工段破碎机暂未建设,故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为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年)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等文件的要求,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0 日委托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及措施的有关资料,在收集有关资料和实地查看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31 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周边环境质

量状况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了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铁骨架、铝骨架、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设计生产能力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09	开工建设时间	2022.01		
调试时间	2022.05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5.30~5.3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374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比例	4.57%
实际总投资	41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4.87%

1.1、验收监测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实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57 号，2020 年修订本）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
- (7)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保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号）
- (8)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验字【2015】188 号）
- (9)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1.2、环境保护规章、政策

- (1)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 23 号）（2021 年 11 月 30 日发布）
- (2) 《突发事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 号），（2013 年 10 月 25 日）
-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2020 年 1 月 1 日）
- (4) 《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 年 7 月 3 日）
- (5)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1]199 号）（2001 年 12 月 17 日）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15 号)(2021 年 1 月 1 日)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2021 年 7 月 1 日)

(8)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修订,2017 年 11 月 17 日)

(9) 《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2015 年 1 月 31 日)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令第 16 号)(2021 年 1 月 1 日)

(11)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2018 年 1 月 29 日)

(12)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6 日)

1.3、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

1.4、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部门审批决定

(1)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 年 9 月)

(2) 《关于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广环审[2022]20 号)(2022 年 1 月 29 日);

(3)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1.5、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批复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1.5.1、颗粒物排放参照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5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12\text{mg}/\text{m}^3$) 和表 6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120\text{mg}/\text{m}^3$)；硫化氢排放参照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污染物排放限值 ($0.33\text{kg}/\text{m}^3$) 和表 1 厂界二级标准限值 ($0.06\text{mg}/\text{m}^3$)；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6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2.4\text{mg}/\text{m}^3$ 、 $1.2\text{mg}/\text{m}^3$)，有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5 中大气排放限值 ($15\text{mg}/\text{m}^3$)；NMHC 无组织排放参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6.0\text{mg}/\text{m}^3$)，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10\text{mg}/\text{m}^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60\text{mg}/\text{m}^3$)。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3)	排气筒高 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浓度限 值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120	15	3.5	/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颗粒物	12	15	/	1.0
	甲苯	15	15	/	2.4
	二甲苯		15	/	1.2
	NMHC	/	15	/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NMHC	/	15	/	6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硫化氢	/	15	0.33	0.0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NMHC	/	/	/	6.0

1.5.2、废水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表 1-2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	pH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6-9 (无量纲)
	COD		300 mg/L
	SS		150 mg/L
	石油类		10mg/L
	总磷		1.0mg/L
	总锌		1.0mg/L
	氨氮		30mg/L
	BOD ₅		80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0mg/L
	氟化物		20mg/L
	总镍		1.0mg/L

1.5.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点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dB(A)]	夜间[dB(A)]
厂界	3	65	55

1.5.4、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要求。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表二 项目建设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2.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广德市地处安徽省东南边陲，周连苏、浙、皖三省八县（市），东和东南连接浙江省长兴县、安吉、南邻宁国市，西接宣州区、郎溪县、北接江苏省溧阳市、宜兴市。地跨东经 119°2'~119°40'，北纬 30°37'~31°12'县政府位于广德市域几何中心的桃州镇，座落在无量溪河、粮长河二河交汇处。广德市距宣城市 71km、杭州 181km、上海 242km、黄山风景区 244km，西北经芜湖至省会合肥市 273km。临近合杭高速、宣杭铁路复线、318 国道和 3 条省道穿境而过，交通便捷，运输发达，物流畅通，经济发展条件优越，广德已成为长三角经济向内地辐射的物流副中心。

本项目位于厂址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北纬 N30° 89' 71.72" 东经 E119° 49' 28.05" ），具体地理位置见附件一。

2.2、建设内容

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验收情况
主体工程	1#车间	1 层建筑面积 5148m ² ，作为脱脂、磷化、金属件和橡胶件粘合剂工序及部分产品的组装。缩径机 12 台、中频点凸焊机 1 台、单注液压机 13 台、履带式抛丸机 5 台、磷化线 1 条、脱脂线 1 条、超声波清洗机 1 台、喷胶机器人 2 台、悬挂浸胶机 1 台、自动喷胶机 6 台、自动滚胶机 2 台、自动滚喷机 1 台、烘道 2 条、烘箱 1 台。满足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加点橡胶减震产品骨架的机械加工、上胶和磷化处理能力。技改前的骨架全部都是铁骨架，全部需要磷化处理，磷化处理的件为 4000 万件；技改后铁骨架的尺寸变大，需要磷化处理的件为 2000 万件，铝骨架和塑料骨架不需要磷化处理，不新增磷化处理。	1 层建筑面积 5148m ² ，作为脱脂、磷化、金属件和橡胶件粘合剂工序及部分产品的组装。缩径机 12 台、中频点凸焊机 1 台、单注液压机 13 台、履带式抛丸机 5 台、磷化线 1 条、脱脂线 1 条、超声波清洗机 1 台、喷胶机器人 2 台、自动喷胶机 6 台、自动滚胶机 2 台、自动滚喷机 1 台、烘道 2 条。满足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加点橡胶减震产品骨架的机械加工、上胶和磷化处理能力。

		磷化处理废水量为 1520t/a	与环评一致
		喷砂、抛丸处理的骨架的量为 700t/a	与环评一致
		205 粘合剂的用量为 2t/a, 6125 粘合剂的用量为 2t/a, TD-870 (胶黏剂) 用量为 2t/a, 甲醇稀释剂的用量为 2.3t/a	与环评一致
	2#生产车间	1 层, 建筑面积 5148m ² , 作为硫化、修边、产品包装车间; 实际建设内容包括注射成型机 65 台、橡胶注压成型机 15 台、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 6 台、平板硫化机 3 台、数控压装机 5 组、衬套自动检测机 1 台、数控旋铆机 1 台, 满足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硫化和装配能力, 产品的种类没有发生变化, 骨架变大, 尺寸变大, 新增硫化设备和喷胶设备	1 层, 建筑面积 5148m ² , 作为硫化、修边、产品包装车间; 实际建设内容包括注射成型机 71 台、橡胶注压成型机 15 台、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 6 台、平板硫化机 3 台、数控压装机 5 组、衬套自动检测机 1 台、数控旋铆机 1 台, 满足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硫化和装配能力, 与环评一致
	3#生产车间	1 层, 建筑面积 5697m ² , 作为原料和成品仓库	暂未建设, 原材料依托 4#厂房空置区域堆放、成品仓库位于 11#厂房内
	4#生产车间	1 层, 建筑面积 5148m ² , 开放式炼胶机 1 台、精密预成型机 1 台、注塑机 3 台、破碎机 1 台; 橡胶用量增加, 新增精密预成型机满足 1000t/a 橡胶炼胶预成型需求; 新增注塑机满足弹簧外套的生产需求	1 层, 建筑面积 5148m ² , 注塑机 3 台, 炼胶机、破碎机暂未配备。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 栋 3 层, 作为办公室使用, 建筑面积 1800m ²	1 栋 3 层, 作为办公室使用, 建筑面积 1800m ² , 与环评一致
	研发楼	1 栋 3 层, 作为研发和检测实验室使用, 设备有三坐标测量 1 台, 扭转试验机 1 台, MTS 弹性体测试机 1 台, 臭氧试验机 1 台 (密闭的氙灯管老化设备) 等	1 栋 3 层, 作为研发和检测实验室使用, 设备有三坐标测量 1 台, 扭转试验机 1 台, MTS 弹性体测试机 1 台, 臭氧试验机 1 台 (密闭的氙灯管老化设备) 等, 与环评一致
	宿舍楼	1 栋 5 层, 1 层作为食堂, 2-5 层作为宿舍使用, 建筑面积 5400m ²	1 栋 5 层, 1 层作为食堂, 2-5 层作为宿舍使用,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本项目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由广德市经济开发区给水管网提供, 技改完成后生活用水量为 17t/d、生产用量保持不变为 7.6t/d、冷却用水量保持为 0.5t/d	本项目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由广德市经济开发区给水管网提供, 本项目生活用水量 17t/d、生产用量保持不变为 7.6t/d、冷却用水量保持为 0.5t/d,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 雨水通过雨水管网, 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13.6t/d, 生产废水排放量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 雨水通过雨水管网, 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13.6t/d, 生产废水

		为 6.08t/d, 冷却用水每月排放一次, 直接进入污水管网	排放量为 6.08t/d, 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供电系统	综合站房内建设有 10KV 配电所, 为厂区用电设备输送电力, 用电量为 800 万 kWh/a	综合站房内建设有 10KV 配电所, 为厂区用电设备输送电力, 用电量为 800 万 kWh/a, 已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依托各生产车间存放, 位于车间外侧, 设计一次最大暂存量为 100 吨, 暂存周期最大为 15 天; 占地面积 300m ²	原料仓库依托 4#车间控制区域存放
	化学品仓库	化学品仓库 50m ² , 位于 3#车间东北角	化学品仓库 200m ² , 位于 1#车间西南角
	成品仓库	依托生产车间存放, 位于车间南侧, 占地面积 500m ²	依托 11#厂房存放, 占地面积 500m ²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3.6t/d, 通过 20m ³ 化粪池预处理, 排污污水管网	本项目生活污水通过 20m ³ 化粪池预处理后, 直接排污开发区污水管网
		本次技改项目无新增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通过先用斜板沉淀+气浮处理装置, 接入污水管网。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6.08t/d, 污水处理设施设计规模为 3t/h; 冷却用水每月排放一次, 直接进入污水管网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 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 ³ 隔油池, 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 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 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1#车间抛丸、喷砂粉尘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风机风量为 17000m ³ /h。	1#车间 5 台抛丸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合并经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1#车间喷胶、滚胶及烘干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手工喷胶线废气合并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 风机风量 36000m ³ /h。	1#车间喷胶、滚胶及烘干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手工喷胶线废气合并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
		1#车间上胶 (自动喷胶) 废气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高空排放, 风机风量 30000m ³ /h。	1#车间上胶 (自动喷胶) 废气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高空排放
		2#车间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软帘收集后引入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4) 高空排放, 风机风量为 80000m ³ /h。	2#车间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软帘收集后引入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4) 高空排放

	4#车间注塑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5) 高空排放	4#车间注塑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5) 高空排放
	4#车间不合格的注塑机破碎粉尘通过密闭收集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6) 高空排放	暂未建设
	凸焊机的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	凸焊机的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
地下水防渗	超声波清洗、脱脂、磷化生产线、上胶和涂胶区域、污水处理站、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事故池等构筑物及池体作为重点防渗区域，防渗要求：以结构防渗为主，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cm/s$	本项目已落实对超声波清洗、脱脂、磷化生产线、上胶和涂胶区域、污水处理站、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事故池等构筑物及池体等区域的防渗要求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证设备处理良好的运行状态；设备管道合理布局，避免设备之间、风管管道之间引起共振	项目通过优选设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基础减震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固废处理	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侧，面积约为 $50m^2$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侧，面积约为 $60m^2$
	生活垃圾通过厂区设立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存放于工业固废存放区 $50m^2$	本项目生活垃圾通过厂区设立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存放场所位于厂区西侧，面积约为 $50m^2$
环境风险	原项目雨污排口设置应急阀门，事故应急池 $200m^3$	项目雨污排口设置应急阀门，事故应急池 $200m^3$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已取得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40-L
其他	建议以厂区为边界设置 100m 的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厂区为边界 100m 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建敏感建筑

该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环评型号	环评数量	验收型号	验收数量
1	开炼机	/	1	/	1
2	精密预成型机	/	1	/	1
3	橡胶注射成型机	HYZ-200A	33	HYZ-200A	33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4	250T 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	P-V-250-3RT-2-PCD	6	P-V-250-3RT-2-PCD	6
5	500T 注射成型机	INJ500/4000-3RT-FIFO	6	INJ500/4000-3RT-FIFO	6
6	德仕马注射机	Sigma250	3	Sigma250	1
7	200T 注射成型机	INJ200/2000-3RT-FIFO	23	INJ200/2000-3RT-FIFO	27
8	80T 注射成型机	INJ80/500-3RT-FIFO	3	INJ80/500-3RT-FIFO	3
9	200T 注压成型机	C-XZB-200T	15	C-XZB-200T	15
10	平板硫化机	XLB100-D	2	XLB100-D	2
11	平板硫化机	HS-200T-3RT	1	HS-200T-3RT	1
12	烘箱	101-4A	1	101-4A	1
13	中频点凸焊机	DZN-200KVA	1	DZN-200KVA	1
14	衬套自动缩颈机	/	12	/	9
15	数控压装机	TY502-25	5	TY502-25	5
16	单注液压机	YF30-25	2	YF30-25	2
17	单注液压机	YF30-63	6	YF30-63	5
18	耐臭氧试验机	/	1	/	1
19	衬套自动检测机	/	2	/	1
20	螺杆空压机	LG10-8-55KW	1	LG10-8-55KW	1
21	履带式抛丸机	Q328	1	Q328	1
22	履带式抛丸机	Q3210	4	Q3210	4
23	MTS 弹性体测试系统	831.50-700HZ	1	831.50-700HZ	1
24	三坐标测量仪	/	1	/	1
25	扭转试验机	/	1	/	1
26	自动喷胶机	ZJ-46	6	ZJ-46	6
27	喷胶机器人	/	1	/	0
28	前处理手动烘道改造	/	1	/	1
29	自动滚胶机	AJL.ZG501	2	AJL.ZG501	2
30	自动滚喷机	/	1	/	1

31	喷胶机器人	6 轴	2	6 轴	2
32	烘道	KY-29	2	KY-29	2
33	调胶罐	ZDQD-001	3	ZDQD-001	3
34	脱脂线	/	1	/	1
35	磷化线	ZFWVG.Φ250 *1250	1	ZFWVG.Φ250 *1250	1
36	超声波清洗线	1212W-4	1	1212W-4	1
37	注塑机	CPCD30NRG5	3	CPCD30NRG5	3
38	模具	CW6280C	300	CW6280C	300
39	ERP 管理软件	CY-K510N/10 00	1	CY-K510N/10 00	1
40	智能物流管理软件	CY-K630N/15 00	1	CY-K630N/15 00	1
41	PLM 管理软件	DT400	1	DT400	1
42	信息化系统	FTC450	1	FTC450	1
43	基础设施升级	M7130	1	M7130	1
44	数控液压铆接机	FBY-X-FTC96 0-CTKK	0	FBY-X-FTC96 0-CTKK	1
45	205T 注射成型机	SE250/3300	0	SE250/3300	2

表 2-3 项目产品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产量	验收实际产量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万件	2000	2000
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万件	800	800
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万件	1200	1200

2.3、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职工人数：170 人

工作时长：项目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单班工作 16h，单班制

项目总投资：4100 万元

环保投资:200 万元

2.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验收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1	外购成品胶	t/a	1000	1000
2	铁件成品骨架	万件/a	2000	2000
3	铝件骨架	万件/a	800	800
4	塑料骨架	万件/a	1200	1200
5	205 粘合剂	t/a	2	2
6	6125 粘合剂	t/a	2	2
7	TD-870 (粘合剂)	t/a	2	2
8	甲醇	t/a	2.3	2.5
9	GH40 钢丸砂	t/a	4.0	5.0
10	脱脂剂	t/a	1.2	1.5
11	金属清洗剂	t/a	1.0	1.5
12	磷化液	t/a	1.5	1.5
13	表调剂	t/a	0.5	0.5
14	聚氨酯树脂	t/a	10	10
15	焊丝	t/a	1.0	1.0
16	胶带	箱/a	720	720
17	自来水	m ³ /a	7150	7200
18	电	万 Kw.h/a	800	800

2.4.2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员工日常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冷却用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污水主要来自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 170 人，用水量约为 100L/d、17t/d，年用水量为 5100t/a，排水量按用水的 80%计，年排水量为，4080t/a。

(2) 生产用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是脱脂清洗用水和磷化清洗用水，计算可得，用水量为 7.6t/d，年工作时间按照 250 天计算，用水量为 1900t/a，排水量为 1520t/a，6.08t/d。

(3) 冷却用水

本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平均每日补充水量为 0.5t/d，年用水量 125t/a。

表 2-5 验收给排水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用水量 (t/a)	排水量 (t/a)
1	生活污水	5100	4080
2	生产用水	1900	1520
3	冷却用水	12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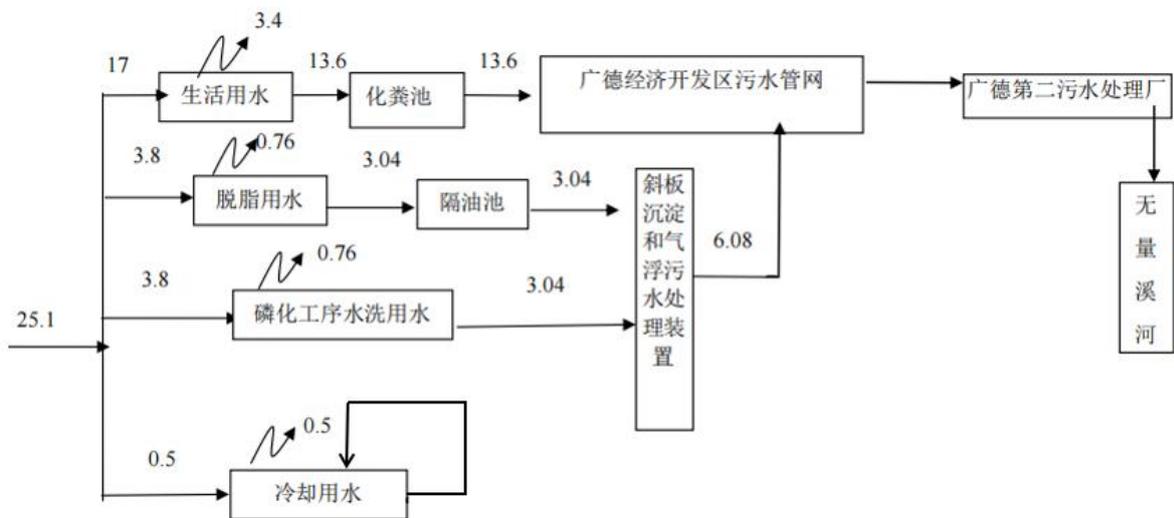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2.5、生产工艺

2.5.1 铁骨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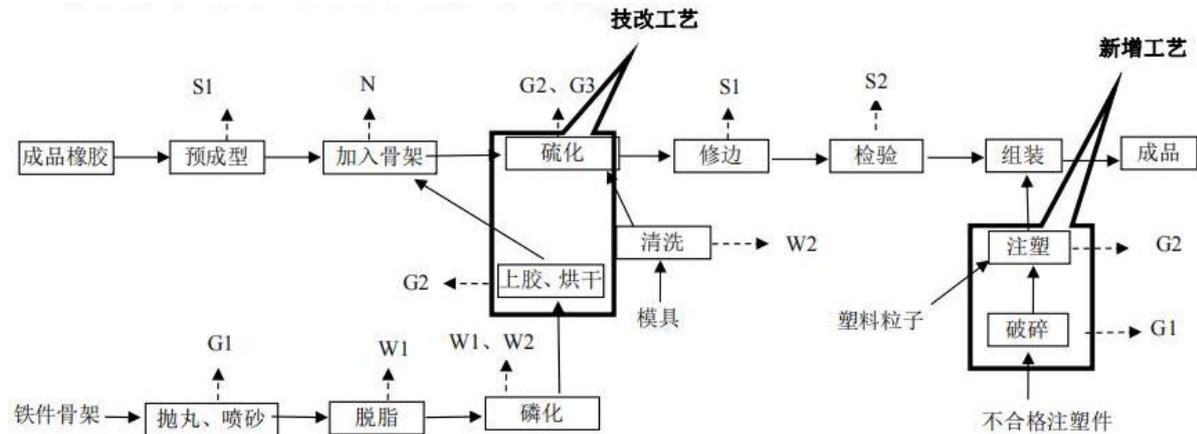


图 2-2 铁骨架生产工艺及排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简介:

备注:

1、G1: 粉尘; G2: 有机废气; G3: 硫化氢; W1: 废水; W2: 槽液; N: 噪声; S1: 边角料; S2: 不合格产品; S3: 胶水空桶。

2、本机技改主要是对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提高设备的自动化的程度,产品方案和生产工艺不发生变化,产品的骨架发生变化,造成产品的尺寸和规模发生变化,橡胶用量和胶水用量发生变化,有机废气处理设施由单级升级为两级。技改完成后: A.提高产品质量; B.产品的骨架有所调整,从而导致产品的尺寸发生变化,单件产品的喷胶量和橡胶用量均变大; C.生产流程更为顺畅,提高生产效率; D.加工技术的提高; E.节能降耗,减少成本; F.减少浪费,提高附加值。

3、除新增工艺和技改工艺外,其余工艺依托原有的工艺;技改前的骨架全部是铁骨架,全部需要磷化处理,磷化处理的件为 4000 万件;技改后铁骨架的尺寸变大,需要磷化处理的件为 2000 万件,铝骨架和塑料骨架不需要磷化处理,不新增磷化处理,依托已建的脱脂、磷化线是可行的。本项目开炼机和精密预成型机的处理能力为 0.5t/h,工作时间按照 2400h/a 进行计算,则最大处理胶料的能力为 1200t/a,本项目胶料的使用量为 1000t/a,

因此依托原有的工艺和设施是可以满足处理需要的。

4、新增实验室研发和测试内容，主要是物理测试。

产排污环节分析：

1、预成型：在橡胶制品的生产过程中，利用压延机或压出机预先制成形状各式各样、尺寸各不相同的工艺过程，称之为成型。本项目的预成型较为简单，将胶料依预计宽度做分割，制成符合要求的形状。预成型过程中会有少量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2、加入骨架：将涂胶后的骨架加入成型后的橡胶中的过程叫做加入骨架。

3、硫化：硫化的目的是形成交联，交联就是通过外力剪切、高温促使胶料内的链式分子交联成网状分子，加强其拉力、硬度、老化、弹性等性能。通过交联，胶料中的单个分子产生交联，且随交联密度的增加，硬度也就相应增加。

本项目淘汰橡胶注压成型机 1 台、平板硫化机 4 台、双组平板硫化机 3 台、钢刷去毛刺机 4 台、衬套自动检测机 1 台；技改项目新增 250T 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 6 台、500T 注射成型机 6 台、200T 注射成型机 23 台、80T 注射成型机 3 台、200T 注压成型机 15 台、数控压机 4 台，德仕马注射机 3 台。新增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更高。本项目硫化共计分为两次，一次硫化中由于硫化不完全或硫化过程中产生里影响橡胶交联密度的产物，又需要进行二次硫化，同时改善橡胶制品的力学性能和压缩永久变形性能等。二次硫化又叫后硫化，常用于硅橡胶，氟橡胶和氟硅橡胶硫化。二次硫化的作用：氟橡胶采用过氧化物硫化时，过氧化物分解引发高聚物反应后，生成了低分子化合物存在于橡胶中将影响橡胶机械性能。况且氟橡胶在第一阶段加热成型后，其交联密度不够，要使其进一步硫化反应才能增加氟橡胶的密度。拉升强度、回弹性、硬度、溶胀程度、密度、热稳定性都比一次硫化有较大的改善。如果不进行二次硫化，也许生产的氟橡胶性能上受到一定的影响，得不到性能更好的产品。一次硫化的参数与二次硫化的参数可能不同，但大体上差不多。

交联机理：是通过硫受热分解产生自由基，自由基上有个未配对的 p 电子，活性很大，它进攻橡胶链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生成硫化交联。即交联剂受热 ($170 \pm 5^\circ\text{C}$) 分解产生自由基，再由自由基与混炼胶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此工序使用的设

备为硫化设备，有定时锁模、自动补压、自动控温、自动计时、到时报警等功能，本项目硫化所需的热量由电加热提供。此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和硫化氢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4、喷砂、抛丸：外购的铁件骨架表面有一定的毛刺，为去除毛刺，对骨架进行喷砂和抛丸处理，喷砂、抛丸过程中会有粉尘产生，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合并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技改项目完成后，淘汰了部分抛丸设备，更换为较为先进的抛丸设备，配套了更为先进的除尘器，除尘效率更高。

5、脱脂、磷化处理：骨架在涂胶之前需要进行脱脂、磷化处理，具体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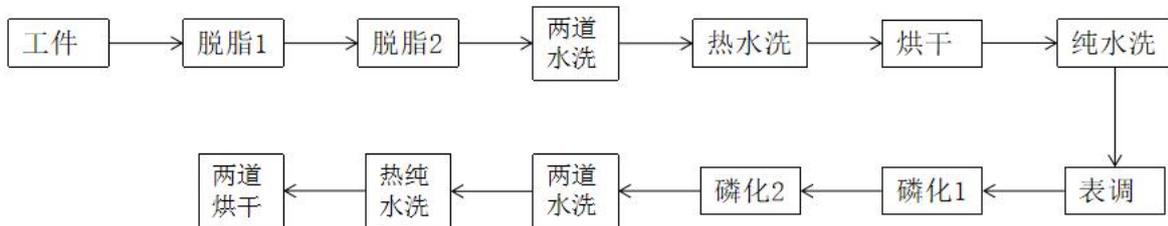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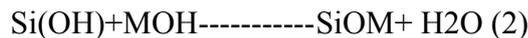


图 2-3 脱脂、磷化处理工艺流程图

首先进行脱脂，去除骨架表面的油污，水洗干净后进行表调处理，后进行两道磷化处理，纯水洗烘干后进入上胶工序。表调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克服粗化效应，加快磷化速度，控制槽液的 pH 在 7-9 之间。磷化处理的工艺原理如下：

磷化液通常以水解的形式存在：硅烷水解后通过其 SiOH 基团与金属表面的 MeOH 基(M 表示金属)的缩水反应而快速吸附于金属表面；一方面硅烷在金属界面上形成 Si-O-Me 共价键。



一般来说，共价键间的作用力可达 70010，硅烷与金属之间的结合是非常牢固的；另一方面，剩余的硅烷分子通过 SiOH 基团之间的缩聚反应在金属表面形成具有 Si-O-Si 三维网状结构的硅烷膜。

相关技术参数如下：

表 2-6 脱脂线工艺参数技术一览表

序号	槽体名称	槽体尺寸	槽液类别	槽液浓度	用水量	用水方式
1	脱脂 1	1.2*1*0.9 米	4423T 脱脂剂	35-45pt	0.5T/班	不更换, 检测浓度, 添加脱脂剂, 循环泵流动清洗。
2	脱脂 1	1.2*1*0.9 米	4423T 脱脂剂	35-45pt	0.5T/班	不更换, 检测浓度, 添加脱脂剂, 循环泵流动清洗。
3	水洗 1	1.2*1*0.9 米	自来水	/	0.2-0.3T/小时	每天更换
4	水洗 1	1.2*1*0.9 米	自来水	/	水洗 1 溢流本槽	每天更换
5	热水洗	1.2*1*0.9 米	自来水	/	0.6T/班	每天更换
6	电加热水洗	1.2*1*1 米	不用水	/	/	/

表 2-7 磷化线工艺参数一览表

序号	槽体名称	槽体尺寸	槽液类别	槽液浓度	用水量	用水方式
1	纯水洗 1	1.2*1*0.9 米	纯水		0.3T/班	每天更换
2	表调	1.2*1*0.9 米	Z-5 表调剂	pH7-9	0.3T/班	不更换
3	磷化 1	1.2*1*0.9 米	GranodineDL2 500, 磷化液	25-35pt	0.3T/班	不更换检测浓度, 添加磷化液
4	磷化 2	1.2*1*0.9 米	GranodineDL2 500, 磷化液	25-35pt	0.3T/班	不更换检测浓度, 添加磷化液
5	纯水洗 2	1.2*1*0.9 米	纯水	/	0.2-0.3T/小时	每天更换
6	纯水洗 3	1.2*1*0.9 米	纯水	/	水洗 1 溢流本槽	每天更换
7	热纯水洗	1.2*1*0.9 米	纯水	/	0.6T/班	每天更换
8	电加热烘干 1	1.2*1*1 米	不用水	/	/	/
9	电加热烘干 2	1.2*1*1 米	不用水	/	/	/

6、骨架上胶：为更好的使骨架与成型橡胶粘结，对骨架进行上胶处理。本项目淘汰悬挂链浸胶机 1 台，新增自动喷胶机 4 台、喷胶机器人 4 台、自动滚胶机 2 台、自动滚喷机 1 台、对 1 条前处理手动烘道进行改造，对不同的骨架单独喷胶，精准喷胶，速度更快，自动化程度更高，技改完成后喷胶的成品率更高。

项目采用自动喷胶、自动滚胶和手动上胶三种处理方式，胶液在密闭的操作间进行，调胶产收到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喷胶和上胶废气一并处理。喷胶、上胶在密闭的设备中

进行，上胶之后进入密闭的输送带，送至烘箱中，烘干后即可进入成型硫化工序，在上胶设备和烘箱的顶部直接连接废气收集管道，密闭收集，将上胶和烘干产生的有机废气引入碳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高空排放。

7、模具清洗：模具使用一段时间后，表面会沾有一定量的油污，需要进行清洗处理，采用超声波清洗设备进行清洗，使用金属清洗剂原液，无需配置，清洗设备的尺寸为 0.5*0.6*0.6m，共计三个槽体，定时补充清洗剂，每年更更换一次，槽液作为危废处理。

8、修边：加工后的产品会有少量的毛边，采用人工修边的方式去除毛边，修边的过程中会有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9、注塑：弹簧橡胶减震件的外套为注塑件，原客户自己外购外套，技改项目根据客户需求，改为在拓盛厂区内完成，技改项目新增了弹簧橡胶减震件的外套注塑工艺。本项目采用的聚氨酯树脂进行注塑，注塑过程中有机废气产生，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10、破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注塑件，通过破碎处理后回到生产工序，破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11、检验：检验产品是否符合质量要求，检验工程中会有不合格产品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12、组装：将外购的辅助配件、注塑件与加工后的工件组装成成品

2.5.2 铝骨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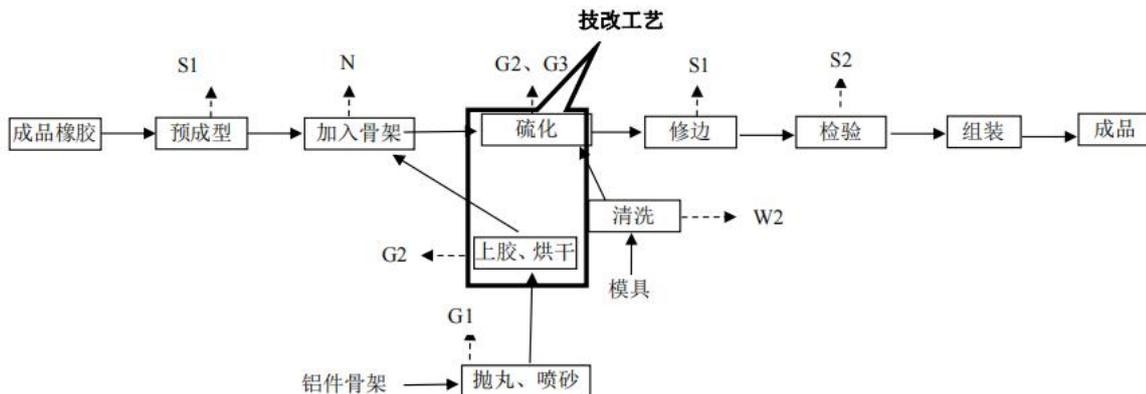


图 2-3 铝件骨架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排污简要分析

备注：1、G1:粉尘；G2：有机废气；G3：硫化氢；W1：废水；W2：槽液；N：噪声；S1:边角料；S2：不合格产品；S3：胶水空桶。

产排污环节分析：

1、预成型：在橡胶制品的生产过程中，利用压延机或压出机预先制成形状各式各样、尺寸各不相同的工艺过程，称之为成型。本项目的预成型较为简单，将胶料依预计宽度做分割，制成符合要求的形状。预成型过程中会有少量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2、加入骨架：将涂胶后的骨架加入成型后的橡胶中的过程叫做加入骨架。

3、硫化：硫化的目的是形成交联，交联就是通过外力剪切、高温促使胶料内的链式分子交联成网状分子，加强其拉力、硬度、老化、弹性等性能。通过交联，胶料中的单个分子产生交联，且随交联密度的增加，硬度也就相应增加。

本项目淘汰橡胶注压成型机 1 台、平板硫化机 4 台、双组平板硫化机 3 台、钢刷去毛刺机 4 台、衬套自动检测机 1 台；技改项目新增 250T 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机 6 台、500T 注射成型机 6 台、200T 注射成型机 23 台、80T 注射成型机 3 台、200T 注压成型机 15 台、数控压机 4 台，德仕马注射机 3 台。新增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更高。本项目硫化共计分为两次，一次硫化中由于硫化不完全或硫化过程中产生里影响橡胶交联密度的产物，又需要进行

二次硫化，同时改善橡胶制品的力学性能和压缩永久变形性能等。二次硫化又叫后硫化，常用于硅橡胶，氟橡胶和氟硅橡胶硫化。二次硫化的作用：氟橡胶采用过氧化物硫化时，过氧化物分解引发高聚物反应后，生成了低分子化合物存在于橡胶中将影响橡胶机械性能。况且氟橡胶在第一阶段加热成型后,其交联密度不够,要使其进一步硫化反应才能增加氟橡胶的密度。拉升强度、回弹性、硬度、溶胀程度、密度、热稳定性都比一次硫化有较大的改善。如果不进行二次硫化，也许生产的氟橡胶性能上受到一定的影响，得不到性能更好的产品。一次硫化的参数与二次硫化的参数可能不同，但大体上差不多。

交联机理：是通过硫受热分解产生自由基，自由基上有个未配对的 p 电子，活性很大，它进攻橡胶链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生成硫化交联。即交联剂受热（ $170 \pm 5^{\circ}\text{C}$ ）分解产生自由基，再由自由基与混炼胶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此工

序使用的设备为硫化设备，有定时锁模、自动补压、自动控温、自动计时、到时报警等功能，本项目硫化所需的热量由电加热提供。此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和硫化氢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4、喷砂、抛丸：外购的铝件骨架表面有一定的毛刺，为去除毛刺，对骨架进行喷砂和抛丸处理，喷砂、抛丸过程中会有粉尘产生，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合并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技改项目完成后，淘汰了部分抛丸设备，更换为较为先进的抛丸设备，配套了更为先进的除尘器，除尘效率更高。

5、骨架上胶：为更好的使骨架与成型橡胶粘结，对骨架进行上胶处理。本项目淘汰悬挂链浸胶机 1 台，新增自动

喷胶机 4 台、喷胶机器人 4 台、自动滚胶机 2 台、自动滚喷机 1 台、对 1 条前处理手动烘道进行改造，对不同的骨架单独喷胶，精准喷胶，速度更快，自动化程度更高，技改完成后喷胶的成品率更高。

项目采用自动喷胶、自动滚胶和手动上胶三种处理方式，胶液在密闭的操作间进行，调胶产收到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喷胶和上胶废气一并处理。喷胶、上胶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上胶之后进入密闭的输送带，送至烘箱中，烘干后即可进入成型硫化工序，在上胶设备和烘箱的顶部直接连接废气收集管道，密闭收集，将上胶和烘干产生的有机废气引入碳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高空排放。

6、修边：加工后的产品会有少量的毛边，采用人工修边的方式去除毛边，修边的过程中会有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7、检验：检验产品是否符合质量要求，检验工程中会有不合格产品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8、组装：将外购的辅助配件与加工后的工件组装成成品

2.5.3 塑料骨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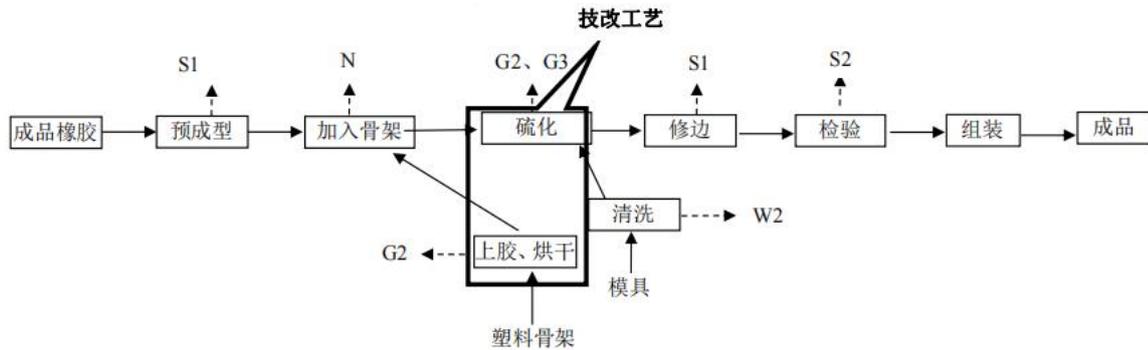


图 2-4 塑料骨架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排污简要分析

备注：1、G1:粉尘；G2：有机废气；G3：硫化氢；W1：废水；W2：槽液；N：噪声；S1:边角料；S2：不合格产品；S3：胶水空桶。

产排污环节分析：

1、预成型：在橡胶制品的生产过程中，利用压延机或压出机预先制成形状各式各样、尺寸各不相同的工艺过程，称之为成型。本项目的预成型较为简单，将胶料依预计宽度做分割，制成符合要求的形状。预成型过程中会有少量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2、加入骨架：将外购的塑料骨架进行涂胶，涂胶后的骨架加入成型后的橡胶中的过程叫做加入骨架。

3、硫化：硫化的目的是形成交联，交联就是通过外力剪切、高温促使胶料内的链式分子交联成网状分子，加强其拉力、硬度、老化、弹性等性能。通过交联，胶料中的单个分子产生交联，且随交联密度的增加，硬度也就相应增加。

本项目淘汰橡胶注压成型机 1 台、平板硫化机 4 台、双组平板硫化机 3 台、钢刷去毛刺机 4 台、衬套自动检测机 1 台；技改项目新增 250T 真空双组平板硫化机机 6 台、500T 注射成型机 6 台、200T 注射成型机 23 台、80T 注射成型机 3 台、200T 注压成型机 15 台、数控压机 4 台，德仕马注射机 3 台。新增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和产品

质量的稳定性更高。本项目硫化共计分为两次，一次硫化中由于硫化不完全或硫化过程中产生里影响橡胶交联密度的产物，又需要进行二次硫化，同时改善橡胶制品的力学性能和压缩永久变形性能等。二次硫化又叫后硫化，常用于硅橡胶，氟橡胶和氟硅橡胶硫化。二次硫化的作用：氟橡胶采用过氧化物硫化时，过氧化物分解引发高聚物反应后，生成了低分子化合物存在于橡胶中将影响橡胶机械性能。况且氟橡胶在第一阶段加热成型后,其交联密度不够,要使其进一步硫化反应才能增加氟橡胶的密度。拉升强度、回弹性、硬度、溶胀程度、密度、热稳定性都比一次硫化有较大的改善。如果不进行二次硫化，也许生产的氟橡胶性能上受到一定的影响，得不到性能更好的产品。一次硫化的参数与二次硫化的参数可能不同，但大体上差不多。

交联机理：是通过硫受热分解产生自由基，自由基上有个未配对的 p 电子，活性很大，它进攻橡胶链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生成硫化交联。即交联剂受热（ $170 \pm 5^{\circ}\text{C}$ ）分解产生自由基，再由自由基与混炼胶上活性较大的侧基引起连锁反应。此工序使用的设备为硫化设备，有定时锁模、自动补压、自动控温、自动计时、到时报警等功能，本项目硫化所需的热量由电加热提供。此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和硫化氢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4、骨架上胶：为更好的使骨架与成型橡胶粘结，对骨架进行上胶处理。本项目淘汰悬挂链浸胶机 1 台，新增自动

喷胶机 4 台、喷胶机器人 4 台、自动滚胶机 2 台、自动滚喷机 1 台、对 1 条前处理手动烘道进行改造，对不同的骨架单独喷胶，精准喷胶，速度更快，自动化程度更高，技改完成后喷胶的成品率更高。

项目采用自动喷胶、自动滚胶和手动上胶三种处理方式，胶液在密闭的操作间进行，调胶产收到废气通过密闭收集

后与喷胶和上胶废气一并处理。喷胶、上胶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上胶之后进入密闭的输送带，送至烘箱中，烘干后即可进入成型硫化工序，在上胶设备和烘箱的顶部直接连接废气收集管道，密闭收集，将上胶和烘干产生的有机废气引入碳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高空排放。

5、修边：加工后的产品会有少量的毛边，采用人工修边的方式去除毛边，修边的

过程中会有边角料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6、检验：检验产品是否符合质量要求，检验工程中会有不合格产品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7、组装：将外购的辅助配件与加工后的工件组装成成品。

表 2-8 项目内容变更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废水处理	冷却用水每月排放一次，直接进入污水管网	本项目冷却用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未增加污染物排放，冷却用水可实现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此次项目内部调整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 污染物治理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人员	pH、COD、SS、氨氮、BOD5	化粪池预处理	4080t/a	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
生产废水	生产	pH、COD、SS、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	污水处理站	1520t/a	
	冷却	SS	循环使用	0t/a	

3.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主要为硫化、上胶、喷胶、烘干、抛丸、注塑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硫化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硫化氢；上胶、喷胶、烘干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NMHC、硫化氢、甲苯、二甲苯；抛丸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注塑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

物、硫化氢、NMHC、甲苯、二甲苯。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有组织废气	硫化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NMHC	有组织排放	
	上胶、喷胶、烘干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 1 套集气罩+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排气筒；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 1 套集气罩+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排气筒
		NMHC	有组织排放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甲苯	有组织排放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抛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自带滤筒除尘+15m 排气筒
	注塑	NMHC	有组织排放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各生产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NMHC			无组织排放	
甲苯			无组织排放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3.1.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种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声源级范围约在 65dB (A) ~95dB (A) 之间。

表 3-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声压级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方式
开炼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精密预成型机	75~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双组平板硫化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注射成型机	75~8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中频凸点焊机	70~8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缩径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空压机	80~9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抛丸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喷胶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喷胶机器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滚胶机	70~8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滚喷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注塑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数控压装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单注液压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3.1.4 固体废物

表 3-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分类	来源	废物类别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25.5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一般固废	不合格注塑件	1.0	返回生产工序
		生产	一般固废	橡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27	外售
	生产	一般固废	粉尘	1.3		
	危险废物	表调	HW17	表调槽液	1.08	暂存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磷化	HW17	磷化槽液	2.16	
		脱脂	HW17	超声波清洗槽液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桶	0.04
	生产	HW13	废粘剂	0.2
	生产	HW49	胶黏剂空桶	0.4
	生产	HW49	表面处理药剂空桶	0.66
	废气处理	HW49	废活性炭	27
	废水处理	HW49	隔油池废油	0.5
	废水处理	HW49	斜板沉淀和气浮污泥	75
	废水在线监测	HW49	在线监测废液	1.0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2.1 环保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41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200 万元，占 4.87%。

表 3-5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类别		防治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污水站	20
废气治理	硫化废气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150
	上胶、喷胶、烘干废气	2 套集气罩+过滤棉+二级活性炭+2 根 15m 排气筒	
	抛丸废气	自带滤筒除尘+15m 排气筒	
	注塑废气	集气罩+旋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优化通风、加强管理	
噪声治理		优选设备、减振基座、厂房隔声消声	10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临时存放场所	20
		危险废物临时存放场所	
合计		/	200

3.3、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的建设按照要求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在建设中基本做到了“三同时”，并

申请进行验收监测。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体见下表 3-6

表 3-6 三同时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已落实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验收）
<p>技改项目主要有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脱脂、表调、磷化等工段，技改后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工段产能，不新增生产废水，全厂排放量约 6 吨/天，生产废水收集至厂区已建成的一座规模为 3 吨/时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有“混凝沉淀、气浮”等，处理后的尾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排放应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的间接排放标准和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p>	<p>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p>
<p>项目技改后，全厂废气来源主要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破碎粉尘、焊接烟尘等。</p> <p>喷砂粉尘、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尾气合并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按车间布局收集至 2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2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2、DA003）排放；硫化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4）排放；注塑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破碎粉尘经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DA006）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装置处理后排放。</p> <p>喷砂、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p>	<p>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焊接烟尘等。</p> <p>1#车间 5 台抛丸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合并经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1#车间喷胶、滚胶及烘干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手工喷胶线废气合并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1#车间上胶（自动喷胶）废气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2#车间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软帘收集后引入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高空排放；4#车间注塑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5）高空排放；凸焊机的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p> <p>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p>

<p>表 2 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中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p>	<p>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中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p>
<p>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项目通过优选设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基础减震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规定</p>	<p>我司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和危化品暂存间各一座，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规定</p>
<p>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选择合适的位置设置不小于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一座，确保事故废水能安全有效收集。保留防渗、防腐等隐蔽环保工程的施工影像资料备查</p>	<p>我司已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建设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一座。备案编号： 02-341822-2022-040-L</p>
<p>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p>	<p>本项目 100 米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建环境敏感目标</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的要求；选址于安徽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选址合理；建设内容及规模符合国家、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范、政策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生产过程中工艺和设备先进；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可行，项目污染物排放可实现最大程度的削减，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质量要求。只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范措施，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可行。

2、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关于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以下简称“《报告表》”）。《报告表》经专家技术审查，并在受理、审批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现有的“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手续，阶段性建成投产后通过了环保“三同时”验收。因发展需要，你公司拟在现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提升改造生产设备，丰富产品类型和规格。2021 年 7 月 26 日，广德市经管局对项目立项备案（项目代码：2101-341822-07-02-971689）。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同意你公司在广的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现有厂区内进行项目技改。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或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公司及技术单位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三、技改后，项目仍从事橡胶减震件生产，全厂产能仍为 4000 万件/年。项目主要原料有铁件骨架、铝件骨架、塑料骨架、成品胶、胶粘剂、脱脂剂、表调剂、磷化剂、聚氨酯树脂等，主要生产工艺有硫化、修边、脱脂、表调、磷化、抛丸、喷砂、涂胶、烘干、注塑、

破碎等工序。根据技改项目特点，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环境保护工作：

1、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技改项目主要有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脱脂、表调、磷化等工段，技改后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工段产能，不新增生产废水，全厂排放量约 6 吨/天，生产废水收集至厂区已建成的一座规模为 3 吨/时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有“混凝沉淀、气浮”等，处理后的尾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排放应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的间接排放标准和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技改后，全厂废气来源主要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破碎粉尘、焊接烟尘等。

喷砂粉尘、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尾气合并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按车间布局收集至 2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2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2、DA003）排放；硫化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4）排放；注塑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破碎粉尘经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DA006）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装置处理后排放。

喷砂、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

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中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3、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规定。

5、其他

技改项目环保设施可依托现有已建工程，你公司要确保依托合理可行，必要时新增或提升现有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四、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内容进行项目技改和生产，不得擅自增加电镀、铝氧化等未经审批的产污工序，禁止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和粘胶剂，不得新增磷化产能，不得新增含磷、含镍污染物排放，鼓励无磷、无镍替代工艺。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五、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选择合适的位置设置不小于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一

座，确保事故废水能安全有效收集。保留防渗、防腐等隐蔽环保工程的施工影像资料备查。

六、项目核定总量：COD、氨氮总量纳入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进行调剂；VOCs0.786t/a、烟（粉）尘 0.264t/a，需申请总量替代，总量执行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必要条件之一。

七、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八、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排污；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本项目的日常监管由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2 年 1 月 29 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HJ836-2017	1mg/m ³
	颗粒物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0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兰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0.01mg/m ³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兰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0.001mg/m ³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废水	pH 值	电极法	HJ1147-2020	测定范围 0~14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mg/L LAS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氟化物	氟试剂分光光度计	HJ 488-2009	0.02mg/L
	总镍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89	0.05mg/L
	总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0.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 (A)

5.2 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分析仪器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计量检定或校准情况	
				检定单位	检定到期时间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ES-E	深圳天溯计量 检测股份有限 公司	2022.7.4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甲苯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二甲苯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非甲烷总烃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004		2022.7.4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甲苯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二甲苯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非甲烷总烃	G5 气相色谱仪			2022.7.4
废水	pH	pH 计	PHS-3C	2022.7.4	
	BOD5	BOD5-220A 型快速测定仪	BOD5-220A 型	2022.7.4	
	化学需氧量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2022.7.4	
	SS	分析天平	FA2004	2022.7.4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氟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型	2022.7.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2022.7.4	
	总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F	2022.7.4	
总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F	2022.7.4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	2022.7.4	

5.3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定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排放的污染物浓度在监测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试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间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试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5.3.2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明码平行样和密码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采取自控平行、空白加标和标准物质的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5.3.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3 噪声质量控制结果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2.05.30	94.0dB(A)	93.8dB(A)	0.2dB(A)	±0.5 dB(A)	是
	2022.05.31	94.0dB(A)	93.7dB(A)	0.3dB(A)		是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生产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工作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并如实记录监测时的实际工况以及决定或影响工况的关键参数，如实记录能够反映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状态的主要指标。

6.2 废水

表 6-1 生活污水监测内容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出口	pH、COD、氨氮、SS、BOD ₅	4 次/天	2 天
生活废水	2★、3★生产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pH、COD、SS、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	4 次/天	2 天
总排口	4★厂区总排口	pH、COD、氨氮、SS、BOD ₅ 、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	4 次/天	2 天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3 废气

6.3.1 有组织排放

表 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产废气	硫化废气进出口（1 进 1 出）	硫化氢、NMHC	4 次/天	2 天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1 进 1 出）	颗粒物、硫化氢、NMHC、甲苯、二甲苯	4 次/天	2 天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2 进 1 出）	颗粒物、硫化氢、NMHC、甲苯、二甲苯	4 次/天	2 天
	抛丸废气进出口（5 进 1 出）	颗粒物	4 次/天	2 天
	注塑废气进出口（1 出）	NMHC	4 次/天	2 天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3.2 无组织排放

表 6-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备注
各生产工序	厂区东北侧 1○、 厂区西侧 2○、 厂区西南侧 3○、 厂区南侧 4○	颗粒物、硫化氢、甲苯、二甲苯	4 次/天	2 天	同步记录风向、风速等气象参数
	车间东北侧 5○、 车间西侧 6○、 车间西南侧 7○、 车间南侧 8○	NMHC	4 次/天	2 天	同步记录风向、风速等气象参数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6.4 厂界噪声监测

表 6-4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1▲项目区东 2▲项目区南 3▲项目区西 4▲项目区北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	2 天

备注：监测点位见附件 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收到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后，于 2022 年 05 月 06 日对该项目进行实地踏勘和前期的资料调查，后与 2022 年 05 月 30~31 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同时对公司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作了现场调查，监测内容涵盖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监测，并检查固废贮存及处理措施。

7.1、监测期间工况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该项目生产正常且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亦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监测期间公司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项目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产品	监测时间	设计能力	实际能力	生产负荷 (%)
生产能力	05 月 30 日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6.6 万件/天、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6 万件/天、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4 万件/天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6 万件/天、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 万件/天、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4 万件/天	90
	05 月 31 日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6.6 万件/天、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6 万件/天、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4 万件/天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6 万件/天、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 万件/天、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4 万件/天	90
备注	该项目年均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16 小时。			

7.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气象参数

环境空气的气象参数						
日期		2022.05.30				
项目	单位	厂区东北侧 1○	厂区西侧 2○	厂区西南侧 3○	厂区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26~29	26~29	26~29	26~29
	气压	kPa	100.2~100.3	100.2~100.3	100.2~100.3	100.2~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3~2.5	2.3~2.5	2.3~2.5	2.3~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日期		2022.05.30				
项目	单位	厂区东北侧 1○	厂区西侧 2○	厂区西南侧 3○	厂区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26~27	26~27	26~27	26~27
	气压	kPa	100.3	100.3	100.3	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4~2.5	2.4~2.5	2.4~2.5	2.4~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环境空气的气象参数						
日期		2022.05.31				
项目	单位	车间东北侧 5○	车间西侧 6○	车间西南侧 7○	车间南侧 8○	
气象参数	气温	℃	27~29	27~29	27~29	27~29
	气压	kPa	100.1~100.2	100.1~100.2	100.1~100.2	100.1~100.2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2~2.3	2.2~2.3	2.2~2.3	2.2~2.3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日期		2022.05.31				
项目	单位	车间东北侧 5○	车间西侧 6○	车间西南侧 7○	车间南侧 8○	
气象参数	气温	℃	26~27	26~27	26~27	26~27
	气压	kPa	100.3	100.3	100.3	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4~2.5	2.4~2.5	2.4~2.5	2.4~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表 7-3 废气监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批次	颗粒物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甲苯 (mg/m ³)	二甲苯 (mg/m ³)
2022.05.30	1o 厂区东北侧	I	0.135	0.003	<1.5×10 ⁻³	<1.5×10 ⁻³
		II	0.168	0.003	<1.5×10 ⁻³	<1.5×10 ⁻³
		III	0.151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186	0.004	<1.5×10 ⁻³	<1.5×10 ⁻³
	2o 厂区西侧	I	0.286	0.002	<1.5×10 ⁻³	<1.5×10 ⁻³
		II	0.337	0.004	<1.5×10 ⁻³	<1.5×10 ⁻³
		III	0.354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371	0.003	<1.5×10 ⁻³	<1.5×10 ⁻³
	3o 厂区西南侧	I	0.401	0.004	<1.5×10 ⁻³	<1.5×10 ⁻³
		II	0.303	0.003	<1.5×10 ⁻³	<1.5×10 ⁻³
		III	0.287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319	0.003	<1.5×10 ⁻³	<1.5×10 ⁻³
	4o 厂区南侧	I	0.337	0.004	<1.5×10 ⁻³	<1.5×10 ⁻³
		II	0.372	0.004	<1.5×10 ⁻³	<1.5×10 ⁻³
		III	0.406	0.003	<1.5×10 ⁻³	<1.5×10 ⁻³
		IV	0.421	0.003	<1.5×10 ⁻³	<1.5×10 ⁻³
2022.05.31	1o 厂区东北侧	I	0.152	0.003	<1.5×10 ⁻³	<1.5×10 ⁻³
		II	0.169	0.003	<1.5×10 ⁻³	<1.5×10 ⁻³
		III	0.202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185	0.004	<1.5×10 ⁻³	<1.5×10 ⁻³
	2o 厂区西侧	I	0.304	0.004	<1.5×10 ⁻³	<1.5×10 ⁻³
		II	0.336	0.004	<1.5×10 ⁻³	<1.5×10 ⁻³
		III	0.287	0.003	<1.5×10 ⁻³	<1.5×10 ⁻³
		IV	0.354	0.002	<1.5×10 ⁻³	<1.5×10 ⁻³
	3o 厂区西南侧	I	0.321	0.003	<1.5×10 ⁻³	<1.5×10 ⁻³
		II	0.372	0.003	<1.5×10 ⁻³	<1.5×10 ⁻³
		III	0.386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305	0.004	<1.5×10 ⁻³	<1.5×10 ⁻³
	4o 厂区南侧	I	0.371	0.003	<1.5×10 ⁻³	<1.5×10 ⁻³
		II	0.356	0.004	<1.5×10 ⁻³	<1.5×10 ⁻³
		III	0.406	0.004	<1.5×10 ⁻³	<1.5×10 ⁻³
		IV	0.319	0.003	<1.5×10 ⁻³	<1.5×10 ⁻³
周界外最高浓度值			0.406	0.004	<1.5×10 ⁻³	<1.5×10 ⁻³
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限值			1.0	0.06	2.4	1.2
是否满足排放标准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批次	NMHC (mg/m ³)			
2022.05.30	1o 车间东北侧	I	0.10			
		II	0.14			
		III	0.13			

2022.05.31	2o 车间西侧	IV	0.14
		I	0.13
		II	0.17
		III	0.10
		IV	0.14
	3o 车间西南侧	I	0.09
		II	0.14
		III	0.13
		IV	0.16
	4o 车间南侧	I	0.13
		II	0.10
		III	0.08
		IV	0.10
	1o 车间东北侧	I	0.81
		II	0.83
		III	0.83
IV		0.81	
2o 车间西侧	I	0.90	
	II	0.83	
	III	0.85	
	IV	0.84	
3o 车间西南侧	I	0.84	
	II	0.85	
	III	0.91	
	IV	0.87	
4o 车间南侧	I	0.88	
	II	0.88	
	III	0.80	
	IV	0.84	
周界外最高浓度值		0.91	
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限值		6.0	
是否满足排放标准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406\text{mg}/\text{m}^3$ ，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1.5 \times 10^{-3}\text{mg}/\text{m}^3$ ，二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1.5 \times 10^{-3}\text{mg}/\text{m}^3$ ，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6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硫化氢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004\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车间周边无组织排放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0.91\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7.3、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表 7-4 9◎、10◎硫化废气进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9◎硫化废气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1.3	31.5	31.5	31.4
排气流量 (m³/h)		52071	50089	52574	51578
NMHC	实测浓度(mg/m³)	6.01	6.39	6.31	6.24
	排放速率(kg/h)	0.313	0.320	0.332	0.322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72	0.067	0.076	0.072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3	0.004	0.004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1.4	31.6	31.6	31.5
排气流量 (m³/h)		50665	50724	50724	50704
NMHC	实测浓度(mg/m³)	6.22	6.26	5.81	6.10
	排放速率(kg/h)	0.315	0.318	0.295	0.309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64	0.072	0.070	0.069
	排放速率(kg/h)	0.003	0.004	0.004	0.004
检测点位		10◎硫化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29.8	29.6	29.9	29.8
排气流量 (m³/h)		45717	44762	45128	45202
NMHC	实测浓度(mg/m³)	<0.07	<0.07	<0.07	<0.07
	排放速率(kg/h)	<0.003	<0.003	<0.003	<0.003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27	0.026	0.028	0.027
	排放速率(kg/h)	1.23×10 ⁻³	1.16×10 ⁻³	1.26×10 ⁻³	1.22×10 ⁻³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7.3	29.0	29.2	28.5
排气流量 (m³/h)		45990	46082	44914	45662
NMHC	实测浓度(mg/m³)	<0.07	<0.07	<0.07	<0.07
	排放速率(kg/h)	<0.003	<0.003	<0.003	<0.003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25	0.026	0.026	0.026
	排放速率(kg/h)	1.15×10 ⁻³	1.20×10 ⁻³	1.17×10 ⁻³	1.17×10 ⁻³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表 7-5 硫化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硫化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项目	NMHC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7	0.028
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7.72	/
排放速率 (kg/h)	<0.003	1.26×10 ⁻³
标准限值 (mg/m ³)	10	/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	0.33
评价标准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是否满足标准限值	满足	满足
净化效率 (%)	99.0%	68.5%

项目年工作 300 天,每天硫化工作时间为 16h,全年 4800h,项目耗胶橡胶总量为 1000t/a,非甲烷总烃的基准排放浓度作为判定污染物是否达标的依据;

C 基准排放浓度=(4800*45990/(2000*1000))*0.07) mg/m³=7.72mg/m³<10mg/m³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硫化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72mg/m³,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8mg/m³,排放速率为 1.26×10⁻³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表 7-6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1◎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0.4	30.6	30.9	30.6
排气流量 (m ³ /h)		20912	21255	21182	21116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311.6	313.4	311.5	312.2
	排放速率(kg/h)	6.515	6.662	6.598	6.591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6.23	6.35	6.20	6.26
	排放速率(kg/h)	0.130	0.135	0.131	0.132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 ³)	0.061	0.067	0.071	0.066
	排放速率(kg/h)	1.28×10 ⁻³	1.42×10 ⁻³	1.50×10 ⁻³	1.40×10 ⁻³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 ³)	1.25	1.24	1.15	1.21
	排放速率(kg/h)	0.026	0.026	0.024	0.025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0.6	30.8	30.7	30.7
排气流量 (m³/h)		21446	21016	20894	21118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319.1	322.6	321.0	320.9
	排放速率(kg/h)	6.844	6.780	6.707	6.777
NMHC	实测浓度(mg/m³)	6.43	6.07	6.25	6.25
	排放速率(kg/h)	0.138	0.128	0.131	0.132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87	0.078	0.087	0.084
	排放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³)	1.16	1.39	1.41	1.32
	排放速率(kg/h)	0.025	0.029	0.029	0.028
检测点位		12◎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29.1	29.5	29.6	29.4
排气流量 (m³/h)		17133	17064	17224	1714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0	<1.0	<1.0	<1.0
	排放速率(kg/h)	<0.017	<0.017	<0.017	<0.017
NMHC	实测浓度(mg/m³)	0.68	0.75	0.72	0.72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3	0.012	0.012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25	0.026	0.022	0.024
	排放速率(kg/h)	4.28×10 ⁻⁴	4.44×10 ⁻⁴	3.79×10 ⁻⁴	4.17×10 ⁻⁴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³)	0.426	0.289	0.422	0.379
	排放速率(kg/h)	0.007	0.005	0.007	0.006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8.9	29.1	29.5	29.2
排气流量 (m³/h)		17559	17388	17378	1744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0	<1.0	<1.0	<1.0
	排放速率(kg/h)	<0.018	<0.017	<0.017	<0.017
NMHC	实测浓度(mg/m³)	0.77	0.73	0.72	0.74
	排放速率(kg/h)	0.013	0.013	0.012	0.013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³)	0.025	0.026	0.026	0.026
	排放速率(kg/h)	4.39×10 ⁻⁴	4.52×10 ⁻⁴	4.52×10 ⁻⁴	4.47×10 ⁻⁴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³)	0.136	0.274	0.526	0.312
	排放速率(kg/h)	0.002	0.005	0.009	0.005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表 7-7 12◎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12◎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项目	颗粒物	NMHC	甲苯+二甲苯合计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0	0.77	0.526	0.026
排放速率 (kg/h)	<0.018	0.013	0.009	4.52×10 ⁻⁴
标准限值 (mg/m ³)	12	10	15	/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	/	/	0.33
评价标准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是否满足标准限值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净化效率 (%)	99.7%	90.6%	69.0%	77.4%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mg/m³，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77mg/m³，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26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6mg/m³，排放速率为 4.52×10⁻⁴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表 7-8 13◎、14◎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3◎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28.4	28.7	28.6	28.6
排气流量 (m ³ /h)		40591	41944	42588	41708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309.9	311.0	308.8	309.9
	排放速率(kg/h)	12.579	13.043	13.149	12.923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6.27	6.11	6.33	6.24
	排放速率(kg/h)	0.255	0.256	0.270	0.260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 ³)	0.079	0.084	0.075	0.079
	排放速率(kg/h)	0.003	0.004	0.003	0.003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 ³)	1.14	1.36	1.35	1.28
	排放速率(kg/h)	0.046	0.057	0.057	0.053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8.4	28.3	28.6	28.4
排气流量 (m ³ /h)		41805	42433	42378	42205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312.9	314.9	313.5	313.8
	排放速率(kg/h)	13.080	13.364	13.285	13.243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6.39	5.88	5.72	6.00
	排放速率(kg/h)	0.267	0.250	0.242	0.253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 ³)	0.091	0.081	0.083	0.085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3	0.004	0.004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 ³)	1.51	1.52	1.40	1.48
	排放速率(kg/h)	0.063	0.064	0.059	0.062
检测点位		14◎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1.3	31.5	31.1	31.3
排气流量 (m ³ /h)		37131	37260	37405	3726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0	<1.0	<1.0	<1.0
	排放速率(kg/h)	<0.037	<0.037	<0.037	<0.037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0.80	0.78	0.69	0.76
	排放速率(kg/h)	0.030	0.029	0.026	0.028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 ³)	0.026	0.029	0.022	0.026
	排放速率(kg/h)	9.65×10 ⁻⁴	1.08×10 ⁻³	8.23×10 ⁻⁴	9.56×10 ⁻⁴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 ³)	0.405	0.458	0.399	0.421
	排放速率(kg/h)	0.015	0.017	0.015	0.016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0.5	30.9	30.9	30.8
排气流量 (m ³ /h)		37053	37228	37327	3720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1.0	<1.0	<1.0	<1.0
	排放速率(kg/h)	<0.037	<0.037	<0.037	<0.037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0.73	0.70	0.81	0.75
	排放速率(kg/h)	0.027	0.026	0.030	0.028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m ³)	0.028	0.021	0.024	0.024
	排放速率(kg/h)	1.04×10 ⁻³	7.82×10 ⁻⁴	8.96×10 ⁻⁴	9.06×10 ⁻⁴
甲苯+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mg/m ³)	0.506	0.352	0.359	0.406
	排放速率(kg/h)	0.019	0.013	0.013	0.015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表 7-9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14◎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项目	颗粒物	NMHC	甲苯+二甲苯合计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0	0.81	0.506	0.029
排放速率 (kg/h)	<0.037	0.030	0.019	1.08×10 ⁻³
标准限值 (mg/m ³)	12	10	15	/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	/	/	0.33
评价标准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是否满足标准限值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净化效率 (%)	99.7%	87.6%	69.8%	73%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mg/m³，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81mg/m³，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06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9mg/m³，排放速率为 1.08×10⁻³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表 7-10 15◎、16◎、17◎、18◎、19◎、20◎抛丸废气进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5◎抛丸废气 1#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5.2	35.3	35.5	35.3
排气流量 (m ³ /h)		1140	1133	1136	1136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31.9	233.4	239.0	234.7
	排放速率(kg/h)	0.264	0.264	0.272	0.267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5.5	35.7	35.6	35.6
排气流量 (m ³ /h)		1232	1116	1140	1163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50.2	249.0	251.8	250.0
	排放速率(kg/h)	0.308	0.278	0.287	0.291
检测点位		16◎抛丸废气 2#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5.1	35.4	35.4	35.3
排气流量 (m ³ /h)		1111	1126	1138	112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21.9	236.8	225.9	228.2
	排放速率(kg/h)	0.247	0.267	0.257	0.257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0.3	30.5	30.5	30.4
排气流量 (m³/h)		1128	1114	1141	1128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12.8	232.2	222.5	222.5
	排放速率(kg/h)	0.240	0.259	0.254	0.251
检测点位		17◎抛丸废气 3#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2.6	32.5	32.7	32.6
排气流量 (m³/h)		769	732	742	747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31.6	230.6	233.7	231.9
	排放速率(kg/h)	0.178	0.169	0.173	0.173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2.4	32.4	32.7	32.5
排气流量 (m³/h)		734	734	736	73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46.4	250.0	248.6	248.3
	排放速率(kg/h)	0.181	0.184	0.183	0.183
检测点位		18◎抛丸废气 4#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2.3	32.3	32.6	32.4
排气流量 (m³/h)		731	741	712	728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37.5	227.1	232.8	232.5
	排放速率(kg/h)	0.174	0.168	0.166	0.169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0.3	30.5	30.5	30.4
排气流量 (m³/h)		727	740	730	73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26.1	219.6	234.3	226.7
	排放速率(kg/h)	0.164	0.162	0.171	0.166
检测点位		19◎抛丸废气 5#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2.1	32.4	32.8	32.4
排气流量 (m³/h)		671	638	646	65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26.7	231.8	230.1	229.5
	排放速率(kg/h)	0.152	0.148	0.149	0.150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32.5	32.6	32.6	32.6
排气流量 (m³/h)		636	666	632	64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53.7	249.6	252.1	251.8
	排放速率(kg/h)	0.161	0.166	0.159	0.162
检测点位		20◎抛丸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30.3	30.6	30.1	30.3
排气流量 (m³/h)		3566	3526	3569	355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4.7	3.5	3.8	4.0
	排放速率(kg/h)	0.017	0.012	0.013	0.014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9.6	29.4	29.4	29.5
排气流量 (m³/h)		3620	3596	3526	358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4.4	3.1	4.1	3.9
	排放速率(kg/h)	0.016	0.011	0.014	0.014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表 7-11 抛丸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抛丸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项目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4.7
排放速率 (kg/h)	0.017
标准限值 (mg/m³)	120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是否满足标准限值	满足
净化效率 (%)	99.8%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抛丸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4.7mg/m³；0.017k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表 7-12 21◎、22◎注塑废气进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1◎注塑废气进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23.4	23.6	23.7	23.6
排气流量 (m ³ /h)		9850	9915	9476	9747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6.40	6.07	6.38	6.28
	排放速率(kg/h)	0.063	0.060	0.060	0.061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3.5	23.4	23.5	23.5
排气流量 (m ³ /h)		10083	9893	9931	9969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5.43	5.93	4.71	5.36
	排放速率(kg/h)	0.055	0.059	0.047	0.054
检测点位		22◎注塑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批次		I	II	III	均值
烟温 (°C)		24.2	24.4	24.5	24.4
排气流量 (m ³ /h)		7094	7071	7247	7137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2.31	2.61	2.53	2.48
	排放速率(kg/h)	0.016	0.018	0.018	0.017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烟温 (°C)		24.7	24.9	24.9	24.8
排气流量 (m ³ /h)		7214	7146	7316	7225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4.23	3.92	3.88	4.01
	排放速率(kg/h)	0.031	0.028	0.028	0.029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表 7-13 注塑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	注塑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项目	NMHC
排放浓度 (mg/m ³)	4.23
排放速率 (kg/h)	0.031
标准限值 (mg/m ³)	60
标准排放速率限值 (kg/h)	/
评价标准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是否满足标准限值	满足
净化效率 (%)	43.6%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注塑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23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7.4、废水检测结果

表 7-14 1★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批次	pH	SS (mg/L)	COD (mg/L)	石油类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氟化物 (mg/L)	总磷 (mg/L)	总镍	总锌
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5月 30日	I	7.2	38	464	12.6	0.574	2.01	8.28	0.55	0.15
		II	7.3	43	468	12.7	0.551	1.90	8.30	0.44	0.14
		III	7.2	40	478	12.8	0.533	1.85	8.46	0.44	0.14
		IV	7.2	46	456	12.8	0.519	2.07	8.59	0.44	0.13
		范围/均值	7.2	42	466	12.7	0.544	1.96	8.41	0.47	0.14
	5月 31日	I	7.1	41	462	13.0	0.538	1.92	8.90	0.46	0.14
		II	7.0	43	471	12.8	0.533	2.00	8.98	0.46	0.14
		III	7.0	39	489	12.8	0.522	1.86	9.16	0.46	0.14
		IV	7.1	45	478	12.6	0.508	1.90	9.24	0.46	0.14
		范围/均值	7.0	42	475	12.8	0.525	1.92	9.07	0.46	0.14
两日范围/均值			7.1	42	470	12.7	0.534	1.94	8.74	0.46	0.14

表 7-15 2★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批次	pH	SS (mg/L)	COD (mg/L)	石油类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氟化物 (mg/L)	总磷 (mg/L)	总镍	总锌
2★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5月 30日	I	7.2	32	18	0.58	0.101	0.22	0.14	<0.05	0.09
		II	7.3	30	17	0.60	0.086	0.24	0.16	<0.05	0.09
		III	7.1	28	15	0.59	0.079	0.26	0.13	<0.05	0.08
		IV	7.2	34	16	0.59	0.094	0.23	0.17	<0.05	0.08
		范围/均值	7.2	31	16	0.59	0.090	0.23	0.15	<0.05	0.08
	5月 31日	I	7.0	28	16	0.61	0.115	0.26	0.15	<0.05	0.09
		II	6.9	31	19	0.61	0.101	0.26	0.18	<0.05	0.09
		III	6.9	33	18	0.63	0.094	0.23	0.17	<0.05	0.09
		IV	7.1	27	17	0.59	0.083	0.24	0.20	<0.05	0.09
		范围/均值	7.0	30	17	0.61	0.098	0.25	0.17	<0.05	0.09
两日范围/均值			7.1	30	16	0.60	0.094	0.24	0.16	<0.05	0.08
执行标准限值 (mg/L)			6-9	150	300	10	20	20	1.0	1.0	1.0

是否满足标准	满足								
--------	----	----	----	----	----	----	----	----	----

表 7-16 3★生活污水出口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批次	pH	SS (mg/L)	COD (mg/L)	NH ₃ -N (mg/L)	BOD ₅ (mg/L)
3★ 生活污水出口	5月 30日	I	7.1	33	82	2.63	20.2
		II	7.2	35	76	2.44	19.2
		III	7.1	30	79	2.72	19.2
		IV	7.1	29	83	2.53	22.2
		范围/均值	7.1	32	80	2.58	20.2
	5月 31日	I	7.2	30	80	2.75	26.2
		II	7.3	32	77	2.60	24.7
		III	7.2	29	74	2.69	21.7
		IV	7.3	35	83	2.53	27.7
		范围/均值	7.2	31	78	2.64	25.1
两日范围/均值			7.1	31	79	2.61	25.6
执行标准限值 (mg/L)			6-9	150	300	30	80
是否满足标准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表 7-17 4★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批次	pH	SS (mg/L)	COD (mg/L)	石油类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氟化物 (mg/L)	总磷 (mg/L)	总镍 (mg/L)	总锌 (mg/L)	氨氮 (mg/L)	BOD ₅ (mg/L)
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5月 30日	I	7.3	29	18	0.59	0.065	0.21	0.12	<0.05	0.07	0.191	4.7
		II	7.2	31	14	0.59	0.069	0.21	0.15	<0.05	0.07	0.202	4.4
		III	7.2	33	16	0.60	0.061	0.22	0.11	<0.05	0.07	0.214	4.5
		IV	7.1	29	17	0.59	0.076	0.20	0.18	<0.05	0.07	0.220	4.5
		范围/均值	7.2	30	16	0.59	0.068	0.21	0.14	<0.05	0.07	0.207	4.5
	5月 31日	I	7.2	30	17	0.56	0.058	0.21	0.16	<0.05	0.06	0.194	4.8
		II	7.2	27	18	0.55	0.072	0.22	0.19	<0.05	0.06	0.205	5.1
		III	7.3	32	16	0.53	0.076	0.19	0.21	<0.05	0.06	0.220	4.4
		IV	7.3	29	13	0.52	0.072	0.21	0.13	<0.05	0.07	0.229	4.0
		范围/均值	7.2	29	16	0.54	0.069	0.21	0.17	<0.05	0.06	0.212	4.6
两日范围/均值			7.2	29	16	0.56	0.068	0.21	0.15	<0.05	0.07	0.209	4.5

执行标准限值 (mg/L)	6-9	150	300	10	20	20	1.0	1.0	1.0	30	80
是否满足标准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污水总排口废水中 pH、SS、COD、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氨氮、BOD₅ 两日浓度均值最大值（范围）分别为 7.1-7.3、29mg/L、16mg/L、0.56mg/L、0.068mg/L、0.21mg/L、0.15mg/L、<0.05mg/L、0.07mg/L、0.209mg/L、4.5mg/L，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7.5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8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dB (A)])		评价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昼间	夜间		
2022.05.30	厂界东外 1 米	58.1	48.2	厂界：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满足
	厂界南外 1 米	58.7	50.6		满足
	厂界西外 1 米	57.1	47.0		满足
	厂界北外 1 米	55.8	46.5		满足
2022.05.31	厂界东外 1 米	59.0	48.3		满足
	厂界南外 1 米	57.5	48.6		满足
	厂界西外 1 米	58.8	46.7		满足
	厂界北外 1 米	55.9	46.5		满足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衰弱后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0dB(A)，夜间最大值 46.5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7.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7-19。

表 7-19 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类别	项目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量	运行时间	排放总量	环评预计值
废气	颗粒物（20◎）	4.7mg/m ³	0.017kg/h	/	4800	0.247t/a	0.264t/a
	颗粒物（12◎）	<1.0mg/m ³	<0.018kg/h		3000		
	颗粒物（14◎）	<1.0mg/m ³	<0.037kg/h				
	NMHC（10◎）	7.72mg/m ³	0.036kg/h	/	4800	0.528t/a	0.786t/a
	NMHC（12◎）	0.77mg/m ³	0.013kg/h				
	NMHC（14◎）	0.81mg/m ³	0.030 kg/h				
	NMHC（22◎）	4.23mg/m ³	0.031kg/h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该项目污水总排口废水中 pH、SS、COD、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氨氮、BOD₅ 两日浓度均值最大值（范围）分别为 7.1-7.3、29mg/L、16mg/L、0.56mg/L、0.068mg/L、0.21mg/L、0.15mg/L、<0.05mg/L、0.07mg/L、0.209mg/L、4.5mg/L，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8.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406mg/m³，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1.5×10⁻³mg/m³，二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1.5×10⁻³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6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硫化氢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004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车间周边无组织排放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0.91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项目硫化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72mg/m³，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

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1.26\times 10^{-3}\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text{mg}/\text{m}^3$,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77\text{mg}/\text{m}^3$, 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26\text{mg}/\text{m}^3$, 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4.52\times 10^{-4}\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text{mg}/\text{m}^3$,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81\text{mg}/\text{m}^3$, 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06\text{mg}/\text{m}^3$, 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1.08\times 10^{-3}\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抛丸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4.7\text{mg}/\text{m}^3$; $0.017\text{k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注塑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23\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8.3、噪声

噪声主要是各类机械设备噪声, 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衰弱后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0\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值 $46.5\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8.4、固体废物

分类	来源	废物类别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生活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25.5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一般固废	不合格注塑件	1.0	返回生产工序
	生产	一般固废	橡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27	外售
	生产	一般固废	粉尘	1.3	
	表调	HW17	表调槽液	1.08	暂存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磷化	HW17	磷化槽液	2.16	
	脱脂	HW17	超声波清洗槽液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桶	0.04	
	生产	HW13	废粘剂	0.2	
	生产	HW49	胶黏剂空桶	0.4	
	生产	HW49	表面处理药剂空桶	0.66	
	废气处理	HW49	废活性炭	27	
	废水处理	HW49	隔油池废油	0.5	
	废水处理	HW49	斜板沉淀和气浮污泥	75	
	废水在线监测	HW49	在线监测废液	1.0	

8.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喷漆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8.6 总量控制

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总量核定：颗粒物：0.264t/a、NMHC：0.786t/a；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颗粒物：0.247t/a、NMHC：0.528t/a。

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保局批准的总量控制要求。

8.7 应急预案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40-L）。

8.8 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8.9、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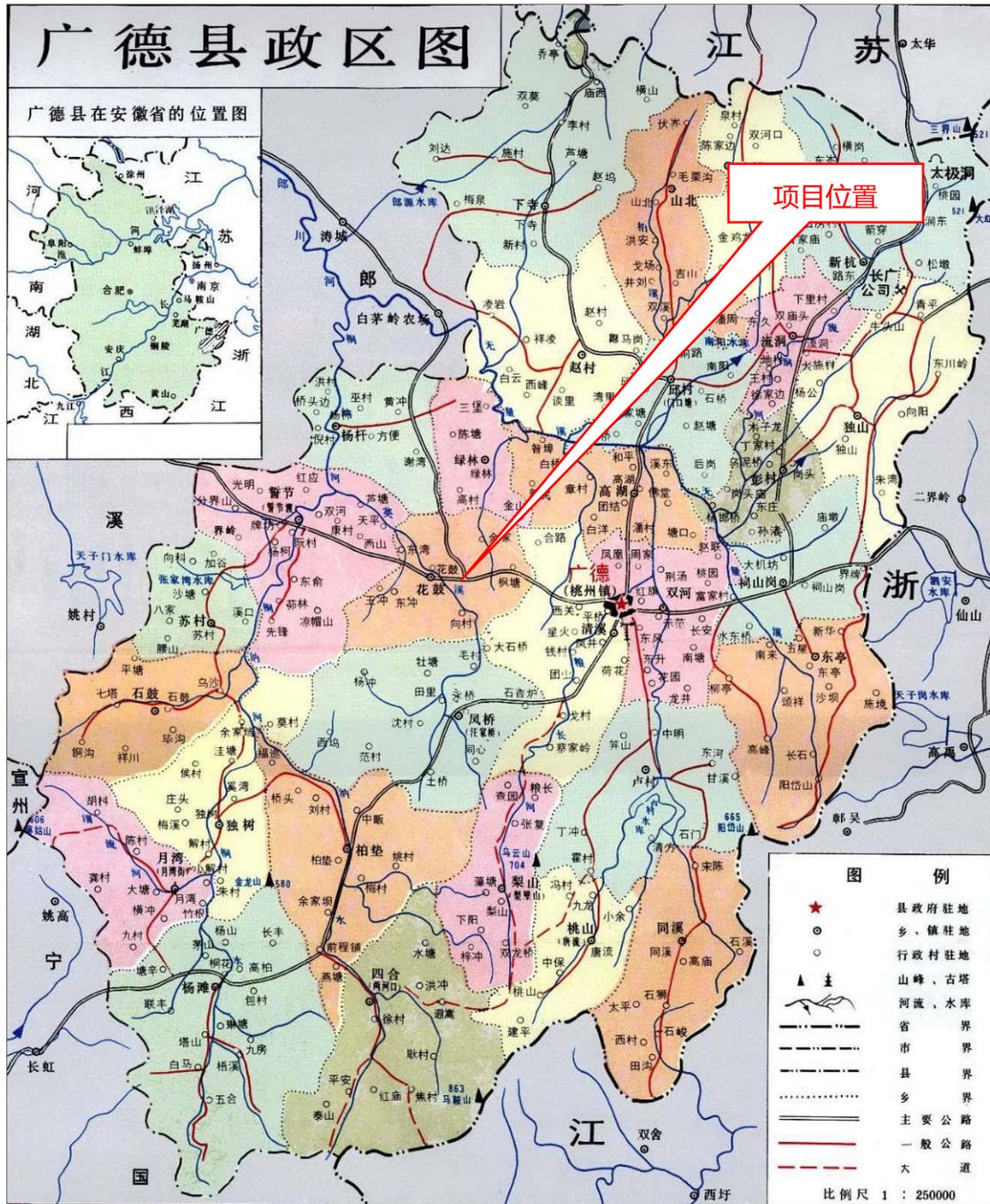
（1）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环境检测制度，定期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3）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

（4）加强绿化水平，多种植植物花卉，即可美化环境也可对噪音有降低作用。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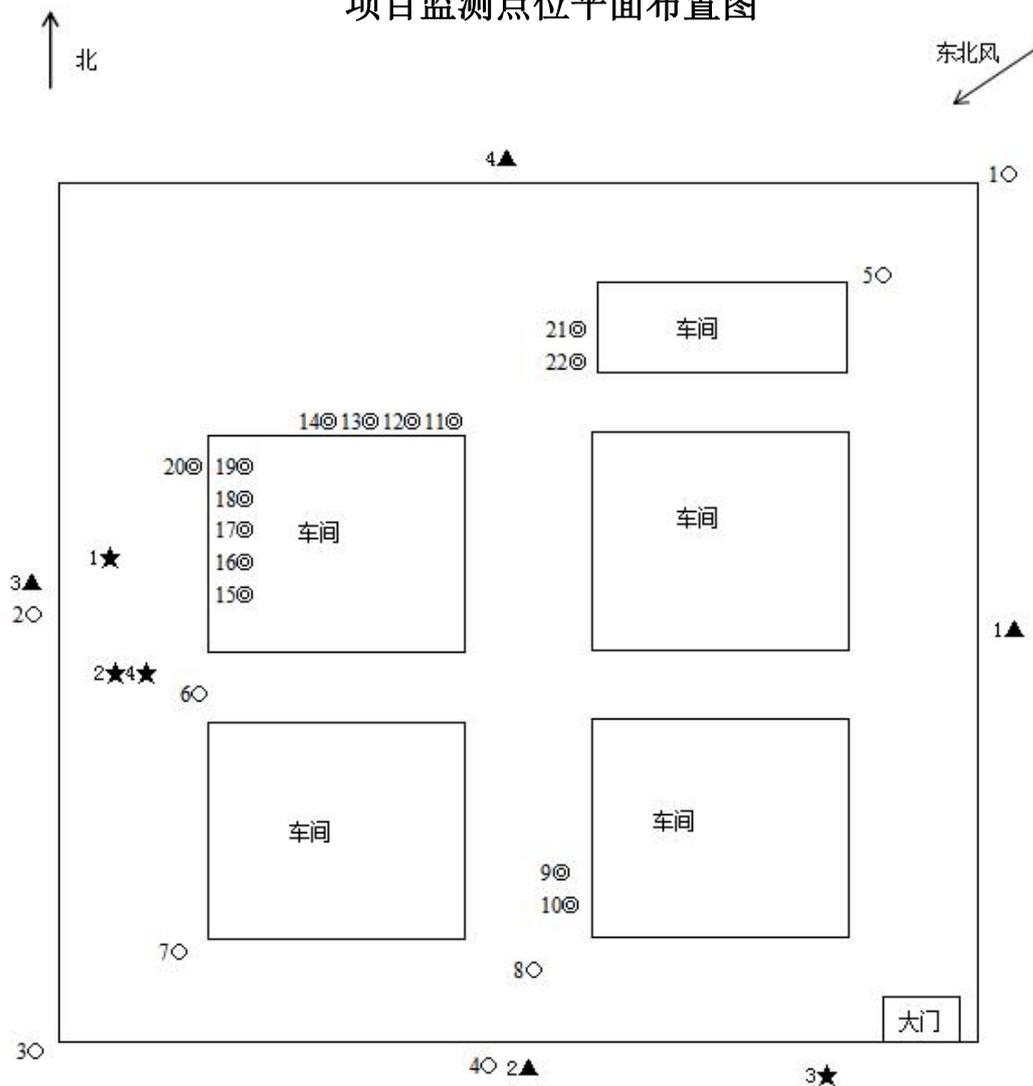
项目地理位置图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



项目周边图

项目监测点位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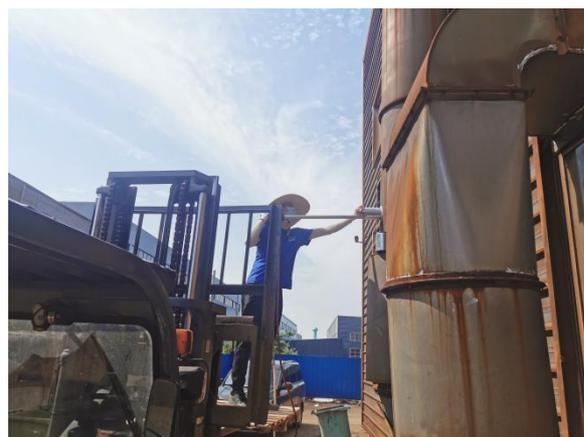


布点说明: ◎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废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附件二：监测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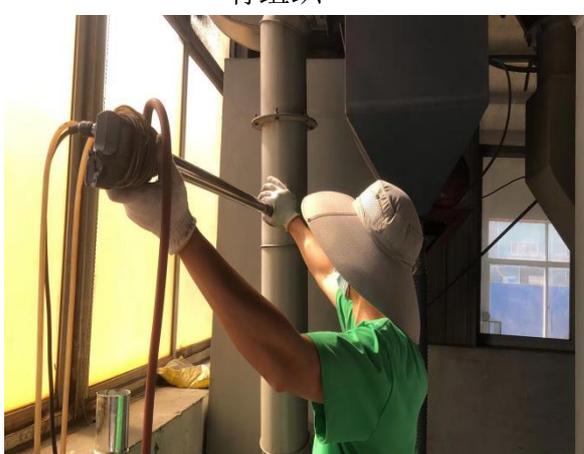
无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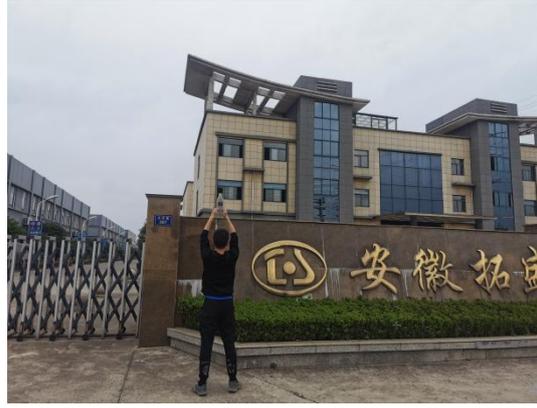
有组织



有组织



废水



噪声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2913]橡胶零件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N30° 89' 71.72" 东经 E119° 49' 28.05"			
	设计生产能力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年		环评单位	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广环审[2022]2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1				竣工日期	2022.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8.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2206654342XF001U			
	验收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4374				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4.57			
	实际总投资(万元)	4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4.87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15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16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2.05.30-05.3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颗粒物				0.247	/	0.247	0.264	/	0.247	/		
	NMHC				0.528	/	0.528	0.786	/	0.528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四：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厂投资“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已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0 日

附件五：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本单位后期运行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将完全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中的规定严格执行，特此承诺！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0 日

附件六：环评审批意见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广环审[2022]20号

关于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与智 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与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以下简称“《报告表》”）。《报告表》经专家技术审查，并在受理、审批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现有的“年产4000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手续，阶段性建成投产后通过了环保“三同时”验收。因发展需要，你公司拟在现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提升改造生产设备，丰富产品类型和规格。2021年7月26日，广德市经信局对项目立项备案（项目代码：2101-341822-07-02-971689）。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我局同意你公司在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387号现有厂区内进行项目技改。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或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公司及技术单位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三、技改后，项目仍从事橡胶减震件生产，全厂产能仍为4000万件/年。项目主要原料有铁件骨架、铝件骨架、塑料骨架、成品胶、胶粘剂、脱脂剂、表调剂、磷化剂、聚氨酯树脂等，主要生产工艺有硫化、修边、脱脂、表调、磷化、抛丸、喷砂、涂胶、烘干、注塑、破碎等工序。根据技改项目特点，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环境保护工作：

1. 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技改项目主要有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脱脂、表调、磷化等工段，技改后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工段产能，不新增生产废水，全厂排放量约6吨/天，生产废水收集至厂区已建的一座规模为3吨/时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有“混凝沉淀、气浮”等，处理后的尾水排入开

发区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排放应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的间接排放标准和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技改后，全厂废气来源主要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破碎粉尘、焊接烟尘等。

喷砂粉尘、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尾气合并经1根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按车间布局收集至2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2根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DA002、DA003)排放；硫化废气收集至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1根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DA004)排放；注塑废气收集至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1根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DA005)排放；破碎粉尘仅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尾气经1根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DA006)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装置处理后排放。

喷砂、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

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中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A.1中特别排放限值。

3.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中的规定。

5. 其他

技改项目环保设施可依托现有已建工程，你公司要确保依托合理可行，必要时新增或提升现有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四、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内容进行项目技改和生产，不得擅自增加电镀、铝氧化等未经审批的产污工序，禁止使用高VOC_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和粘胶剂，不得新

增磷化产能，不得新增含磷、含镍污染物排放，鼓励无磷、无镍替代工艺。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选择合适的位置设置不小于200立方米的事事故应急池一座，确保事故废水能安全有效收集。保留防渗、防腐等隐蔽环保工程的施工影像资料备查。

六、项目核定总量：COD、氨氮总量纳入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进行调剂；VOC_s 0.786t/a、烟（粉）尘 0.264t/a，需申请总量替代，总量执行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必要条件之一。

七、项目设置100米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八、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排污；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九、本项目的日常监管由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附件七：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82206654342XF001U

单位名称：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德县经济开发区文正路387号

法定代表人：朱成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广德县经济开发区文正路387号

行业类别：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其他橡胶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06654342XF

有效期限：自2020年08月04日至2023年08月0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0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2206654342XF
法定代表人	朱成	联系电话	15357598899
联系人	姚秀全	联系电话	13865345579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东经E119° 49' 28.05" ;中心纬度 北纬N30° 89' 71.72" 。		
预案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制定单位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2.7.7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上报的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讫，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p> <div data-bbox="890 1167 1118 1397"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备案编号</p>	<p>02-341822-2022-040-L</p>
<p>报送单位</p>	<p>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p>

附件九：检测报告

 CW37.04/A1
171212050704

 顺诚达 环境检测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SCD20220530206
Report Number	
委托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Client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Detection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Report D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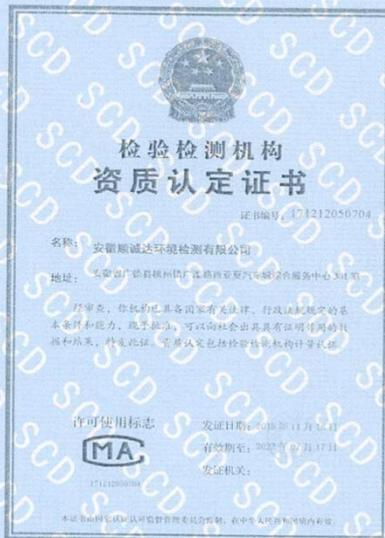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SCD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o.,LTD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9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夏汽车城
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569
传真: 0563-6091569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cc@163.com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 页 共 32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姚先生	电话 Telephone	13865345579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2.05.30-2022.05.31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2.05.30-2022.06.05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邓作明、万少华、张继发、郑毅、戴启林、彭俊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 (三)		
检测方法及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 (二)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 (四)~表 (七)		
编制:  审核:  签发: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测单位盖章 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div>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32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修改单	20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修改单	0.001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甲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10 ⁻³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SCDYQ133
二甲苯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4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5.4.10. (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有组织 0.01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3.1.11. (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无组织 0.001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4 便携式 pH 计	SCDYQ169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SCDYQ039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LRH-150 生化培养箱、JPB-607A 型便捷式溶解氧	SCDYQ187 SCDYQ188 SCDYQ038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3 分析天平、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SCDYQ020 SCDYQ023
总磷	GB 11893-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SCDYQ02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 7494-8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0.05mg/L LAS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氟化物	HJ 488-2009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计	0.02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3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二) 检测方法及仪器

总镍	GB 11912-89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	TAS-99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CDYQ031
总锌	GB 7475- 87 水质 铜、锌、镉、铅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第一部分 直接法	0.05	TAS-99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CDYQ031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S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007
		—	HS6020 型噪声校准仪	SCDYQ089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4 页 共 32 页

表 (三) 项目情况说明

噪声检测			
序号	地点	噪声类别	频次
1	项目区东侧 1▲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 2 天
2	项目区南侧 2▲	厂界噪声	
3	项目区西侧 3▲	厂界噪声	
4	项目区北侧 4▲	厂界噪声	
废气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硫化废气进、出口 9◎10◎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3 批/天, 2 天
2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 11◎12◎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3 批/天, 2 天
3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出口 13◎14◎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3 批/天, 2 天
4	抛丸废气进口 15◎16◎17◎18◎19◎	颗粒物	3 批/天, 2 天
5	抛丸废气总出口 20◎	颗粒物	3 批/天, 2 天
6	注塑废气进、出口 21◎22◎	非甲烷总烃	3 批/天, 2 天
7	厂区东北侧 1○、厂区西侧 2○、厂区西南侧 3○、厂区南侧 4○	总悬浮颗粒物、硫化氢、甲苯、二甲苯	4 批/天, 2 天
8	车间东北侧 5○、车间西侧 6○、车间西南侧 7○、车间南侧 8○	非甲烷总烃	4 批/天, 2 天
废水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1★2★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	4 批/天, 2 天
2	生活污水出口 3★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4 批/天, 2 天
3	厂区废水总出口 4★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4 批/天, 2 天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5 页 共 32 页

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0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2	7.3	7.2	7.2
化学需氧量	mg/L	464	468	478	456
悬浮物	mg/L	38	43	40	46
石油类	mg/L	12.6	12.7	12.8	12.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574	0.551	0.533	0.519
氟化物	mg/L	2.01	1.90	1.85	2.07
总磷	mg/L	8.28	8.30	8.46	8.59
总镍	mg/L	0.55	0.44	0.44	0.44
总锌	mg/L	0.15	0.14	0.14	0.13
采样日期: 2022.05.30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2★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2	7.3	7.1	7.2
化学需氧量	mg/L	18	17	15	16
悬浮物	mg/L	32	30	28	34
石油类	mg/L	0.58	0.60	0.59	0.5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01	0.086	0.079	0.094
氟化物	mg/L	0.22	0.24	0.26	0.23
总磷	mg/L	0.14	0.16	0.13	0.17
总镍	mg/L	<0.05	<0.05	<0.05	<0.05
总锌	mg/L	0.09	0.09	0.08	0.08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6 页 共 32 页

续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0		生活污水出口 3★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1	7.2	7.1	7.1
化学需氧量	mg/L	82	76	79	83
悬浮物	mg/L	33	35	30	29
氨氮	mg/L	2.63	2.44	2.72	2.5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	19.2	19.2	22.2
采样日期: 2022.05.30		厂区废水总出口 4★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7.2	7.2	7.1
化学需氧量	mg/L	18	14	16	17
悬浮物	mg/L	27	31	33	29
石油类	mg/L	0.59	0.59	0.60	0.5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65	0.069	0.061	0.076
氟化物	mg/L	0.21	0.21	0.22	0.20
总磷	mg/L	0.12	0.15	0.11	0.18
总镍	mg/L	<0.05	<0.05	<0.05	<0.05
总锌	mg/L	0.07	0.07	0.07	0.07
氨氮	mg/L	0.191	0.202	0.214	0.2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7	4.4	4.5	4.5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32 页

续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1	7.0	7.0	7.1
化学需氧量	mg/L	462	471	489	478
悬浮物	mg/L	41	43	39	45
石油类	mg/L	13.0	12.8	12.8	12.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538	0.533	0.522	0.508
氟化物	mg/L	1.92	2.00	1.86	1.90
总磷	mg/L	8.90	8.98	9.16	9.24
总镍	mg/L	0.46	0.46	0.46	0.46
总锌	mg/L	0.14	0.14	0.14	0.14
采样日期: 2022.05.3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2★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0	6.9	6.9	7.1
化学需氧量	mg/L	16	19	18	17
悬浮物	mg/L	28	31	33	27
石油类	mg/L	0.61	0.61	0.63	0.5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15	0.101	0.094	0.083
氟化物	mg/L	0.26	0.26	0.23	0.24
总磷	mg/L	0.15	0.18	0.17	0.20
总镍	mg/L	<0.05	<0.05	<0.05	<0.05
总锌	mg/L	0.09	0.09	0.09	0.09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8 页 共 32 页

续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1		生活污水出口 3★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2	7.3	7.2	7.3
化学需氧量	mg/L	80	77	74	83
悬浮物	mg/L	30	32	29	35
氨氮	mg/L	2.75	2.60	2.69	2.5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2	24.7	21.7	27.7
采样日期: 2022.05.31		厂区废水总出口 4★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2	7.2	7.3	7.3
化学需氧量	mg/L	17	18	16	13
悬浮物	mg/L	30	27	32	29
石油类	mg/L	0.56	0.55	0.53	0.5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8	0.072	0.076	0.072
氟化物	mg/L	0.21	0.22	0.19	0.21
总磷	mg/L	0.16	0.19	0.21	0.13
总镍	mg/L	<0.05	<0.05	<0.05	<0.05
总锌	mg/L	0.06	0.06	0.06	0.07
氨氮	mg/L	0.194	0.205	0.220	0.22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8	5.1	4.4	4.0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9 页 共 32 页

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硫化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7854		
测点排气温度	°C	31.3	31.5	31.5
测点排气速度	m/s	21.7	20.8	21.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52071	50089	5257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01	6.39	6.31
排放速率	kg/h	0.313	0.320	0.332
硫化氢	mg/m ³	0.072	0.067	0.076
排放速率	kg/h	0.004	0.003	0.004
监测点位	硫化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7854		
测点排气温度	°C	29.8	29.6	29.9
测点排气速度	m/s	18.4	18.0	1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5717	44762	4512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07	<0.07	<0.07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硫化氢	mg/m ³	0.027	0.026	0.028
排放速率	kg/h	1.23×10 ⁻³	1.16×10 ⁻³	1.26×10 ⁻³
备注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0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4	30.6	30.9	
测点排气速度	m/s	24.2	24.6	24.6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0912	21255	21182	
颗粒物	mg/m ³	311.6	313.4	311.5	
排放速率	kg/h	6.515	6.662	6.59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23	6.35	6.20	
排放速率	kg/h	0.130	0.135	0.131	
硫化氢	mg/m ³	0.061	0.067	0.071	
排放速率	kg/h	1.28×10 ⁻³	1.42×10 ⁻³	1.50×10 ⁻³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1.25	1.24	1.15	
排放速率	kg/h	0.026	0.026	0.02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1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12②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9.1	29.5	29.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2	19.2	19.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7133	17064	17224
颗粒物	mg/m ³	<1.0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7	<0.01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8	0.75	0.72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3	0.012
硫化氢	mg/m ³	0.025	0.026	0.022
排放速率	kg/h	4.28×10 ⁻⁴	4.44×10 ⁻⁴	3.79×10 ⁻⁴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0.426	0.289	0.422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5	0.007
以下空白				
备注	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2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13◎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 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8.4	28.7	28.6
测点排气速度	m/s	26.3	27.2	27.6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0591	41944	42588
颗粒物	mg/m ³	309.9	311.0	308.8
排放速率	kg/h	12.579	13.043	13.149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27	6.11	6.33
排放速率	kg/h	0.255	0.256	0.270
硫化氢	mg/m ³	0.079	0.084	0.075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4	0.003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1.14	1.36	1.35
排放速率	kg/h	0.046	0.057	0.057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3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 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31.3	31.5	31.1
测点排气速度	m/s	23.6	23.7	23.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7131	37260	37405
颗粒物	mg/m ³	<1.0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037	<0.037	<0.0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0	0.78	0.69
排放速率	kg/h	0.030	0.029	0.026
硫化氢	mg/m ³	0.026	0.029	0.022
排放速率	kg/h	9.65×10 ⁻⁴	1.08×10 ⁻³	8.23×10 ⁻⁴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0.405	0.458	0.399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7	0.015
以下空白				
备注	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4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1#进口 15◎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5.2	35.3	35.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2.0	12.0	12.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140	1133	1136
颗粒物	mg/m ³	231.9	233.4	239.0
排放速率	kg/h	0.264	0.264	0.272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2#进口 16◎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5.1	35.4	35.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1.4	11.6	11.7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111	1126	1138
颗粒物	mg/m ³	221.9	236.8	225.9
排放速率	kg/h	0.247	0.267	0.257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5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3#进口 17◎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2.6	32.5	32.7
测点排气速度	m/s	8.0	7.7	7.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69	732	742
颗粒物	mg/m ³	231.6	230.6	233.7
排放速率	kg/h	0.178	0.169	0.173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4#进口 18◎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2.3	32.3	32.6
测点排气速度	m/s	7.4	7.5	7.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31	741	712
颗粒物	mg/m ³	237.5	227.1	232.8
排放速率	kg/h	0.174	0.168	0.16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6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5#进口 19◎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2.1	32.4	32.8
测点排气速度	m/s	7.0	6.7	6.8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71	638	646
颗粒物	mg/m ³	226.7	231.8	230.1
排放速率	kg/h	0.152	0.148	0.149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总出口 20◎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3	30.6	30.1
测点排气速度	m/s	4.0	4.0	4.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566	3526	3569
颗粒物	mg/m ³	4.7	3.5	3.8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2	0.01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7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注塑废气进口 21◎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23.4	23.6	23.7
测点排气速度	m/s	44.1	44.5	42.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9850	9915	947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40	6.07	6.38
排放速率	kg/h	0.063	0.060	0.060
监测点位	注塑废气出口 22◎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24.2	24.4	24.5
测点排气速度	m/s	31.2	31.1	31.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094	7071	724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31	2.61	2.53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8	0.018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8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硫化废气进口 9◎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7854		
测点排气温度	°C	31.4	31.6	31.6
测点排气速度	m/s	21.1	21.1	21.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50665	50724	5072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22	6.26	5.81
排放速率	kg/h	0.315	0.318	0.295
硫化氢	mg/m ³	0.064	0.072	0.070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4	0.004
监测点位	硫化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7854		
测点排气温度	°C	27.3	29.0	29.2
测点排气速度	m/s	19.7	19.7	19.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5990	46082	4491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07	<0.07	<0.07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硫化氢	mg/m ³	0.025	0.026	0.026
排放速率	kg/h	1.15×10 ⁻³	1.20×10 ⁻³	1.17×10 ⁻³
备注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19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11◎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6	30.8	30.7
测点排气速度	m/s	24.8	24.3	24.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1446	21016	20894
颗粒物	mg/m ³	319.1	322.6	321.0
排放速率	kg/h	6.844	6.780	6.70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43	6.07	6.25
排放速率	kg/h	0.138	0.128	0.131
硫化氢	mg/m ³	0.087	0.078	0.087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1.16	1.39	1.41
排放速率	kg/h	0.025	0.029	0.029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0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12②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8.9	29.1	29.5
测点排气速度	m/s	21.0	20.8	20.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7559	17388	17378
颗粒物	mg/m ³	<1.0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018	<0.017	<0.01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7	0.73	0.72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2
硫化氢	mg/m ³	0.025	0.026	0.026
排放速率	kg/h	4.39×10 ⁻⁴	4.52×10 ⁻⁴	4.52×10 ⁻⁴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0.136	0.274	0.526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5	0.009
以下空白				
备注	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1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进口 13◎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 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8.4	28.3	28.6
测点排气速度	m/s	27.0	27.4	27.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1805	42433	42378
颗粒物	mg/m ³	312.9	314.9	313.5
排放速率	kg/h	13.080	13.364	13.28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39	5.88	5.72
排放速率	kg/h	0.267	0.250	0.242
硫化氢	mg/m ³	0.091	0.081	0.083
排放速率	kg/h	0.004	0.003	0.004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1.51	1.52	1.40
排放速率	kg/h	0.063	0.064	0.059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2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出口 14◎		监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甲苯及二甲苯 合计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5	30.9	30.9
测点排气速度	m/s	25.1	25.3	25.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7053	37228	37327
颗粒物	mg/m ³	<1.0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037	<0.037	<0.0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3	0.70	0.81
排放速率	kg/h	0.027	0.026	0.030
硫化氢	mg/m ³	0.028	0.021	0.024
排放速率	kg/h	1.04×10 ⁻³	7.82×10 ⁻⁴	8.96×10 ⁻⁴
甲苯及二甲苯合计	mg/m ³	0.506	0.352	0.359
排放速率	kg/h	0.019	0.013	0.013
以下空白				
备注	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3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1#进口 15◎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5.5	35.7	35.6
测点排气速度	m/s	13.0	11.8	12.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232	1116	1140
颗粒物	mg/m ³	250.2	249.0	251.8
排放速率	kg/h	0.308	0.278	0.287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2#进口 16◎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0.3	30.5	30.5
测点排气速度	m/s	12.2	12.1	12.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128	1114	1141
颗粒物	mg/m ³	212.8	232.2	222.5
排放速率	kg/h	0.240	0.259	0.25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4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3#进口 17◎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2.4	32.4	32.7
测点排气速度	m/s	7.7	7.7	7.7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34	734	736
颗粒物	mg/m ³	246.4	250.0	248.6
排放速率	kg/h	0.181	0.184	0.183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4#进口 18◎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0.3	30.5	30.5
测点排气速度	m/s	7.8	8.0	7.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27	740	730
颗粒物	mg/m ³	226.1	219.6	234.3
排放速率	kg/h	0.164	0.162	0.171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5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 5#进口 19◎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314		
测点排气温度	°C	32.5	32.6	32.6
测点排气速度	m/s	6.6	7.0	6.6
标态排气量	m ³ /h	636	666	632
颗粒物	mg/m ³	253.7	249.6	252.1
排放速率	kg/h	0.161	0.166	0.159
监测点位	抛丸废气总出口 20◎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28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9.6	29.4	29.4
测点排气速度	m/s	4.3	4.3	4.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620	3596	3526
颗粒物	mg/m ³	4.4	3.1	4.1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1	0.01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6 页 共 32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注塑废气进口 21◎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23.5	23.4	23.5
测点排气速度	m/s	45.2	44.3	44.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0083	9893	993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5.43	5.93	4.71
排放速率	kg/h	0.055	0.059	0.047
监测点位	注塑废气出口 22◎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C	24.7	24.9	24.9
测点排气速度	m/s	31.7	31.4	32.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214	7146	731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4.23	3.92	3.88
排放速率	kg/h	0.031	0.028	0.028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7 页 共 32 页

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北侧 1O	厂区西侧 2O	厂区西南侧 3O	厂区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C	26~29	26~29	26~29	26~29
	气压	kPa	100.2~100.3	100.2~100.3	100.2~100.3	100.2~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3~2.5	2.3~2.5	2.3~2.5	2.3~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35	0.286	0.401	0.337
			0.168	0.337	0.303	0.372
			0.151	0.354	0.287	0.406
			0.186	0.371	0.319	0.421
硫化氢	mg/m ³		0.003	0.002	0.004	0.004
			0.003	0.004	0.003	0.004
			0.004	0.004	0.004	0.003
			0.004	0.003	0.003	0.003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8 页 共 32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0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北侧 5O	车间西侧 6O	车间西南侧 7O	车间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C	26~27	26~27	26~27	26~27
	气压	kPa	100.3	100.3	100.3	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4~2.5	2.4~2.5	2.4~2.5	2.4~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10	0.13	0.09	0.13
			0.14	0.17	0.14	0.10
			0.13	0.10	0.13	0.08
			0.14	0.14	0.16	0.10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29 页 共 32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北侧 1O	厂区西侧 2O	厂区西南侧 3O	厂区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C	27~29	27~29	27~29	27~29
	气压	kPa	100.1~100.2	100.1~100.2	100.1~100.2	100.1~100.2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2~2.3	2.2~2.3	2.2~2.3	2.2~2.3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52	0.304	0.321	0.371
			0.169	0.336	0.372	0.356
			0.202	0.287	0.386	0.406
			0.185	0.354	0.305	0.319
硫化氢	mg/m ³		0.003	0.004	0.003	0.003
			0.003	0.004	0.003	0.004
			0.004	0.003	0.004	0.004
			0.004	0.002	0.004	0.003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30 页 共 32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1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北侧 5O	车间西侧 6O	车间西南侧 7O	车间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C	26~27	26~27	26~27	26~27
	气压	kPa	100.3	100.3	100.3	100.3
	风向	—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东北风
	风速	m/s	2.4~2.5	2.4~2.5	2.4~2.5	2.4~2.5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1	0.90	0.84	0.88
			0.83	0.83	0.85	0.88
			0.83	0.85	0.91	0.80
			0.81	0.84	0.87	0.8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第 31 页 共 32 页

表 (七)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5.30			
环境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5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侧 1▲	厂界噪声	07:38-07:39 22:21-22:22	58.1	48.2
2	项目区南侧 2▲	厂界噪声	07:47-07:48 22:30-22:31	58.7	50.6
3	项目区西侧 3▲	厂界噪声	07:55-07:56 22:39-22:40	57.1	47.0
4	项目区北侧 4▲	厂界噪声	08:02-08:03 22:46-22:47	55.8	46.5
采样日期		2022.05.31			
环境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2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侧 1▲	厂界噪声	07:42-07:43 23:12-23:13	59.0	48.3
2	项目区南侧 2▲	厂界噪声	07:50-07:51 23:20-23:21	57.5	48.6
3	项目区西侧 3▲	厂界噪声	07:57-07:58 23:27-23:28	58.8	46.7
4	项目区北侧 4▲	厂界噪声	08:11-08:12 23:37-23:38	55.9	46.5
以下空白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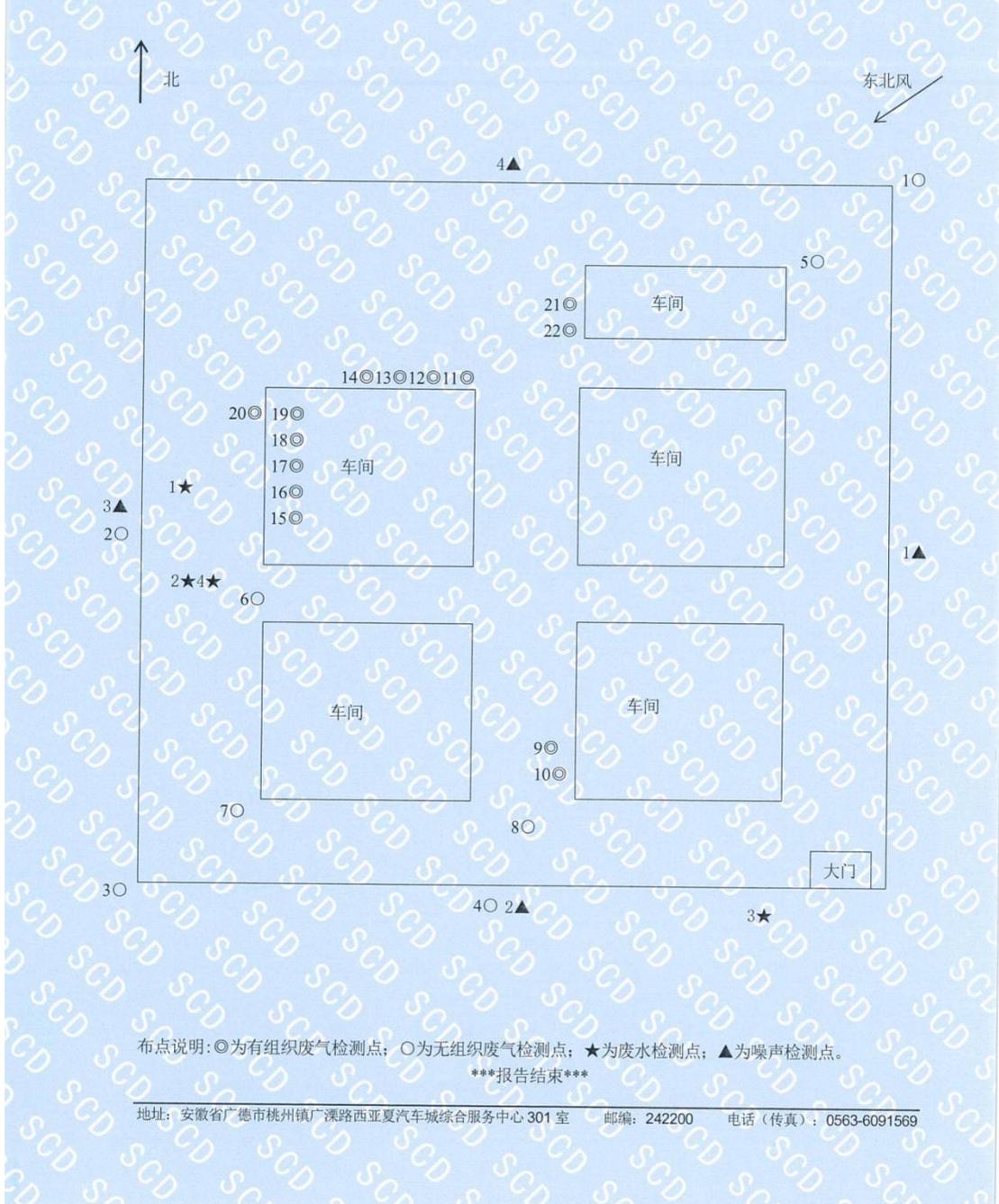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20530206

页码 (Page) : 第 32 页 共 32 页

附图:检测点位图



二、总结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
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建 设 单 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朱成

联 系 人 姚秀全

联 系 电 话 13865345579

邮 政 编 码 242200

邮 寄 地 址 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以东)大溪路
(以南)交界处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	广德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以东)大溪路(以南)交界处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市经信局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技术改造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22 年 1 月 29 日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广环审[2022]20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广德市经信局备案（项目代码：2021-341822-07-02-971689），2022 年 1 月 29 日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广环审[2022]20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单位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4100
环保投资（万元）	20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2.01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22.05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已落实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验收)	/
污染防治 设施和措施	<p>技改项目主要有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脱脂、表调、磷化等工段,技改后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工段产能,不新增生产废水,全厂排放量约 6 吨/天,生产废水收集至厂区已建成的一座规模为 3 吨/时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有“混凝沉淀、气浮”等,处理后的尾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排放应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的间接排放标准 and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p>	<p>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p>	/
	<p>项目技改后,全厂废气来源主要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破碎粉尘、焊接烟尘等。喷砂粉尘、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尾气合并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按车间布局收集至 2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2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 (DA002、DA003) 排放;硫化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 (DA004) 排放;注塑废气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破碎</p>	<p>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抛丸粉尘、调胶废气、涂胶废气、烘干废气、硫化废气、注塑废气、焊接烟尘等。</p> <p>1#车间 5 台抛丸通过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合并经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1#车间喷胶、滚胶及烘干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与手工喷胶线废气合并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 1#车间上胶 (自动喷胶) 废气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高空排放; 2#车间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软帘收集后引入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p>	/

	<p>粉尘经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尾气经 1 根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DA006）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装置处理后排放。</p> <p>喷砂、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中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p>	<p>排气筒（DA004）高空排放；4# 车间注塑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5）高空排放；凸焊机的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p> <p>抛丸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限值；橡胶加工和涂胶工段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H₂S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塑料加工和破碎工段相关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中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还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p>	
	<p>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项目通过优选设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基础减震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规定</p>	<p>我司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和危化品暂存间各一座，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规定</p>	

	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 选择合适的位置设置不小于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一座, 确保事故废水能安全有效收集。保留防渗、防腐等隐蔽环保工程的施工影像资料备查	我司已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并建设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一座。备案编号: 02-341822-2022-040-L	
	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 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 100 米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
其他相关环保要求	/	/	

注: 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 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1。

表 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人员	pH、COD、SS、氨氮、BOD5	化粪池预处理	4080t/a	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
生产废水	生产	pH、COD、SS、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	污水处理站	1520t/a	
	冷却	SS	循环使用	0t/a	

2、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2) 有组织废气

主要为硫化、上胶、喷胶、烘干、抛丸、注塑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硫化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硫化氢；上胶、喷胶、烘干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NMHC、硫化氢、甲苯、二甲苯；抛丸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注塑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硫化氢、NMHC、甲苯、二甲苯。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
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

表 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有组织废气	硫化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NMHC	有组织排放	
	上胶、喷胶、烘干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 1 套集气罩+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排气筒；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 1 套集气罩+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排气筒
		NMHC	有组织排放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甲苯	有组织排放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抛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自带滤筒除尘+15m 排气筒
	注塑	NMHC	有组织排放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各生产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NMHC			无组织排放	
甲苯			无组织排放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各类设备，项目通过减振垫减振、优化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 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声压级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方式
开炼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精密预成型机	75~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双组平板硫化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注射成型机	75~8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中频凸点焊机	70~8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缩径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空压机	80~9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抛丸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喷胶机	7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喷胶机器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滚胶机	70~85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自动滚喷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注塑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数控压装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单注液压机	80~90	生产车间内部	间歇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优化布局

4、固体废物

表 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固废	分类	来源	废物类别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生活	生活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25.5
生产		生产	一般固废	不合格注塑件	1.0	返回生产工序
生产		生产	一般固废	橡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27	外售
生产		生产	一般固废	粉尘	1.3	

	表调	HW17	表调槽液	1.08	暂存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磷化	HW17	磷化槽液	2.16	
	脱脂	HW17	超声波清洗槽液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桶	0.04	
	生产	HW13	废粘剂	0.2	
	生产	HW49	胶黏剂空桶	0.4	
	生产	HW49	表面处理药剂空桶	0.66	
	废气处理	HW49	废活性炭	27	
	废水处理	HW49	隔油池废油	0.5	
	废水处理	HW49	斜板沉淀和气浮污泥	75	
	废水在线监测	HW49	在线监测废液	1.0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已网上公示, 见附图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存在环保投诉和环保违法行为。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安装完毕,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 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 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 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

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该项目污水总排口废水中 pH、SS、COD、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氨氮、BOD₅ 两日浓度均值最大值（范围）分别为 7.1-7.3、29mg/L、16mg/L、0.56mg/L、0.068mg/L、0.21mg/L、0.15mg/L、<0.05mg/L、0.07mg/L、0.209mg/L、4.5mg/L，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406mg/m³，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1.5×10⁻³mg/m³，二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1.5×10⁻³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6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硫化氢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004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车间周边无组织排放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0.91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项目硫化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72mg/m³，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8mg/m³，排放速率为 1.26×10⁻³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mg/m³，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77mg/m³，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26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

值为 $0.02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4.52 \times 10^{-4}\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text{mg}/\text{m}^3$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81\text{mg}/\text{m}^3$ ，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06\text{mg}/\text{m}^3$ ，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1.08 \times 10^{-3}\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抛丸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4.7\text{mg}/\text{m}^3$ ； $0.017\text{k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注塑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23\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3、噪声

噪声主要是各类机械设备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衰弱后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0\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值 $46.5\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分类	来源	废物类别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生活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25.5	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	一般固废	不合格注塑件	1.0	返回生产工序
		生产	一般固废	橡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27	外售
		生产	一般固废	粉尘	1.3	
		表调	HW17	表调槽液	1.08	暂存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磷化	HW17	磷化槽液	2.16	

	脱脂	HW17	超声波清洗槽液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	1.0
	硫化	HW08	废液压油桶	0.04
	生产	HW13	废粘剂	0.2
	生产	HW49	胶黏剂空桶	0.4
	生产	HW49	表面处理药剂空桶	0.66
	废气处理	HW49	废活性炭	27
	废水处理	HW49	隔油池废油	0.5
	废水处理	HW49	斜板沉淀和气浮污泥	75
	废水在线监测	HW49	在线监测废液	1.0

5、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三、承诺书

承 诺 函

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积极推动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验收意见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 年 6 月 18 日，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根据《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位于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387 号（北纬 N30° 89′ 71.72″ 东经 E119° 49′ 28.05″）。项目建设有成型机、注射机、硫化机、自动滚胶机、磷化线、脱脂线等设备，具备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为技改提升项目，原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产品项目于 2013 年 9 月 2 日通过广德县环保局（广环审[2013]110 号）审批，一期项目于 2016 年 9 月 9 日通过广德县环保局验收（广环验[2016]12 号）。本项目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与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广德市经信局备案（项目代码：2101-341822-07-02-971689）。2021 年 8 月 1 日委托安徽晋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行环评编制，2022 年 1 月 29 日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广环审[2022]20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项目于 2022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5 月进入调试阶段。目前具备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生产能力（铁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2000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
万件/年、铝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800 万件/年、塑料骨架的橡胶减震件 1200 万件/
年)。

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完成排污许可申领，编号：
9134182206654342XF001U。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本期实际总投资 4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7%。

(四) 验收范围

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冷却循环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未增加污染物排放。

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产用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磷化废水和循环冷却水，脱脂废水收集后首先进入 3m³ 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清洗废水收集池，与脱脂和磷化清洗废水一并经斜板沉淀+气浮装置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广德市中铁经开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装置进行处理后再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冷却水每日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主要为硫化、上胶、喷胶、烘干、抛丸、注塑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硫化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硫化氢；上胶、喷胶、烘干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NMHC、硫化氢、甲苯、二甲苯；抛丸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注塑工序主要的污染因子为 NMHC

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

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注塑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抛丸废气通过自带滤筒除尘后合并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硫化氢、NMHC、甲苯、二甲苯。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成型机、硫化机、注射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经过优化布局、设备减震等措施厂界排放。

（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橡胶边角料、不合格橡胶件、不合格注塑件、收集粉尘、表调槽液、磷化槽液、超声波清洗液、废活性炭、污泥、胶粘剂空桶、表面处理药剂空桶、废液压油、液压油空桶、隔油池废油、在线监测废液、废过滤棉等。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不合格注塑件返回生产工序重新利用，橡胶边角料、不合格件和收集粉尘统一外售，调槽液、磷化槽液、超声波清洗液、废活性炭、污泥、胶粘剂空桶、表面处理药剂空桶、废液压油、液压油空桶、隔油池废油、在线监测废液、废过滤棉等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本项目需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建设单位已编制预案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备案号为 02-341822-2022-040-L

2、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该距离内目前不存在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该项目污水总排口废水中 pH、SS、COD、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总镍、总锌、氨氮、BOD₅ 两日浓度均值最大值(范围)分别为 7.1-7.3、29mg/L、16mg/L、0.56mg/L、0.068mg/L、0.21mg/L、0.15mg/L、<0.05mg/L、0.07mg/L、0.209mg/L、4.5mg/L，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硫化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72mg/m³，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8mg/m³，排放速率为 1.26×10⁻³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自动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mg/m³，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77mg/m³，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26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6mg/m³，排放速率为 4.52×10⁻⁴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手工上胶、喷胶、烘干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mg/m³，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81mg/m³，甲苯+二甲苯合计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06mg/m³，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9mg/m³，排放速率为 1.08×10⁻³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抛丸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4.7mg/m³；0.017k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注塑废气中 NMHC 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23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406\text{mg}/\text{m}^3$ ，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1.5 \times 10^{-3}\text{mg}/\text{m}^3$ ，二甲苯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1.5 \times 10^{-3}\text{mg}/\text{m}^3$ ，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 6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硫化氢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 $0.004\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车间周边无组织排放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0.91\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0\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值 $46.5\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总量核定：颗粒物： $0.264\text{t}/\text{a}$ 、NMHC： $0.786\text{t}/\text{a}$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颗粒物： $0.247\text{t}/\text{a}$ 、NMHC： $0.528\text{t}/\text{a}$ 。

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保局批准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项目对危险化学品库安装可燃性气体报警仪、防静电装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8 日

五、会议名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姚亮亮	安徽拓盛汽车	总经理	342524197010215612	13865345579	
成员	石小华	安徽拓盛汽车	质检员	342523199306010037	15956323222	
专家组	张贵忠	安徽省研究所(退休)	高级工程师	74250119601020279	13965653338	
	卢耀刚	宣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工程师	34252919860729281X	18956305335	
	李才津	宣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工程师	342501198609304419	18956305373	

评审时间: 2022.6.18

六、后续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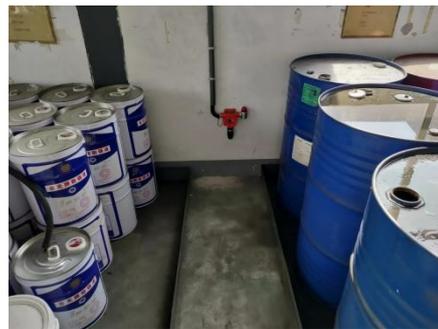
2022 年 07 月 15 日，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根据《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汽车、家电橡胶减震件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提升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 1 条：

1、项目对危险化学品库安装可燃性气体报警仪、防静电装置。

我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完成危险化学品库可燃性气体报警仪、防静电装置安装工作（见附图 1、2）；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07 月 15 日



附图 1（有毒有害气体报警装置）



附图 2（防静电装置）

七、验收公示